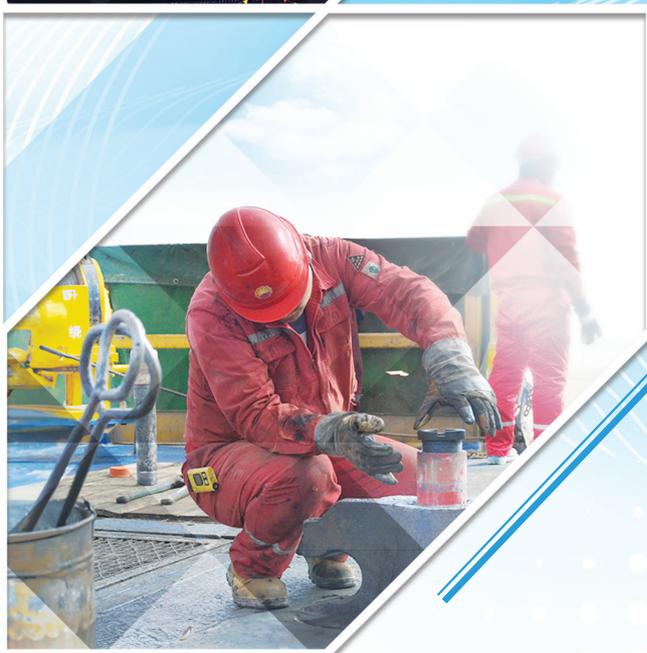


SPT SPT Energy Group Inc.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1

* 僅供識別



2024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30
董事會報告	35
企業管治報告	5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3
獨立核數師報告	98
合併財務狀況表	104
合併利潤表	106
合併全面收益表	107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8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東方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附註1)
李強先生
丁克臣先生^(附註2)

非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附註1)
武吉偉先生
陳春花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渝涓女士
胡國強先生
馬小虎先生

審核委員會

胡國強先生(主席)
陳春花女士
馬小虎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渝涓女士(主席)
吳東方先生^(附註1)
胡國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東方先生(主席)^(附註1)
張渝涓女士
胡國強先生

授權代表

吳東方先生^(附註1)
黎少娟女士

公司秘書

黎少娟女士 (FCG, HKFCG)

公司網站

www.sptenergygroup.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18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紅軍營東路甲8號
鴻懋商務大廈5層
(郵編：100012)

附註：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王國強先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辭任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不再擔任授權代表；吳東方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彼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丁克臣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香港
新界葵涌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
第2座15樓1510-17室

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樓

主要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昆侖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的股份代號

1251

上市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財務概要

以下為摘錄自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財務資料，該等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簡明合併利潤表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收入	1,694,119	1,947,244	1,757,162	1,588,799	1,289,26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669	12,297	(7,640)	4,895	25,550
經營成本	(1,913,785)	(1,905,528)	(1,696,654)	(1,540,296)	(1,379,218)
經營溢利／（虧損）	(217,997)	54,013	52,868	53,398	(64,401)
融資成本淨額	(31,205)	(31,146)	(37,441)	(41,993)	(36,595)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 企業應佔淨（虧損）／利潤	2,625	(1,317)	819	470	14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46,577)	21,550	16,246	11,875	(100,848)
年內溢利／（虧損）	(263,585)	8,778	7,457	4,187	(98,404)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56,231)	16,745	13,241	8,795	(91,189)
非控股權益	(7,354)	(7,967)	(5,784)	(4,608)	(7,215)
結算日後提議分派的股息	—	—	—	—	—

財務概要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579,259	651,854	650,446	647,188	679,011
流動資產	1,929,406	2,259,353	2,232,112	2,139,501	2,025,330
總資產	2,508,665	2,911,207	2,882,558	2,786,689	2,704,341
總權益	1,002,456	1,285,240	1,225,104	1,205,640	1,231,37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87,632	116,750	84,445	286,897	301,728
流動負債	1,418,577	1,509,217	1,572,009	1,294,152	1,171,242
總負債	1,506,209	1,625,967	1,657,454	1,581,049	1,472,970
總權益及負債	2,508,665	2,911,207	2,882,558	2,786,689	2,704,341

主席報告



吳東方
董事會主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報告年度」）的年報。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694.1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56.2百萬元。

主席報告

市場和經營管理回顧

當前，全球經濟延續從寬鬆走向緊縮，呈現「低增長、高波動」的週期性轉換態勢，全球經濟增長前景面臨諸多不確定性。在能源領域，一方面國際石油市場供需格局承壓。二零二四年全球石油需求增速放緩，特別是新興和發展中經濟體的需求不及預期。儘管「歐佩克+」多次延長減產計劃以穩定市場，但部分非「歐佩克+」產油國產量持續增長，使得石油供應充足的局面並未改變，全球石油市場供需格局呈現出更為複雜的態勢。另一方面，國內石油市場面臨結構性調整。中國經濟社會進入高質量發展新階段，「雙碳」目標下，能源行業加速駛入綠色低碳轉型通道，國內石油消費需求從高速增長階段進入中低速增長階段。在國內外多重挑戰下，國內能源企業正面臨「內憂」與「外患」並存的困境。石油作為當前全球第一大能源，仍然是能源安全供給可持續發展的保障，承擔着重要基礎原材料角色，在實現低碳目標、助推能源轉型的過程中發揮着不可或缺的作用。近年來，我國有效統籌發展安全與綠色轉型，在不斷提升能源自主保障能力的同時積極推進綠色低碳發展，傳統油氣產業的改造升級和戰略性新興產業的培育壯大趨勢越發明顯，石油能源公司轉型模式正在形成，油氣與新能源融合發展給石油服務行業帶來了新的發展機遇。

二零二四年，中國經濟在複雜多變的形勢下展現出強大韌性，高質量發展穩步邁進。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5.0%，對世界經濟的穩定和增長起到了重要作用。二零二四年，中國能源供應保障能力進一步增強，能源安全保障基礎持續夯實。油氣增儲上產深入推進，自主供給水平穩步提升，為國家能源安全提供了堅實的資源基礎。與此同時，中國在能源轉型方面取得顯著成效，正從全球能源轉型的積極參與者轉變為重要的貢獻者。中國「碳达峰、碳中和」（「雙碳」）目標政策持續推進，能源結構綠色轉型成果斐然。碳捕集、利用與封存（「CCUS」）技術作為實現化石能源低碳化利用的關鍵技術，在中國已進入示範階段並取得積極進展。CCUS技術的應用不僅為化石能源的低碳化利用提供了重要支撐，也為實現「雙碳」目標奠定了堅實基礎。中國通過一系列政策引導、技術創新和實踐探索，為全球能源轉型貢獻了中國智慧與方案，推動構建更加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全球能源體系。

主席報告

當前油氣行業正在經歷諸多深刻的變革與挑戰，儘管國家綠色轉型發展帶來了新的機遇，但過去一年，油價波動劇烈，地緣政治局勢複雜多變，給油服行業帶來較大的壓力。在這樣的外部環境下，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及時調整工作部署，積極應對挑戰，克服困難以確保企業穩步經營。在國內市場方面，隨着客戶持續推進降本增效，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全年整體工作量與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但具體業務結構根據市場形勢變化有所調整。在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在力保傳統市場的同時，積極開發新興市場，並在哈薩克斯坦、印尼、中東等地區尋找新的合作機會，與當地石油公司建立合作意向，為未來市場拓展及業務落地奠定基礎。在產品和技術創新方面，本集團堅持技術發展戰略，以市場需求為導向，在保持自身技術優勢的同時，加大對新技術、新工具的研發和製造的投入，增強市場競爭力。在內部管理方面，保持人員穩定，未進行大規模裁員，並踐行「厚積薄發、篤行不怠」工作作風，樹立「過緊日子、啃硬骨頭」的堅定決心。各大區、項目部，深耕既有市場，尋求突破新機。憑藉完備的石油服務產業鏈、清晰的戰略佈局和充滿凝聚力的企業文化，成功應對了過去一年的種種考驗，並有十足的信心和堅實的能力抵禦未來更多潛在風險。面對機遇和挑戰，本集團採取的具體措施如下：

一、 全面戰略升級取得成效，「技術牽引發展」戰略穩步推進

本集團精準把握油氣行業變革創新的關鍵契機，全方位實施戰略升級，對三大核心戰略板塊進行深度重塑，促使業務呈現出蓬勃發展的良好態勢。在主營業務油田技術服務領域，面對重重困難，本集團積極求變。一方面，穩固守住傳統市場陣地，築牢基本業務底盤，維持了業務的穩定運轉；另一方面，通過積極探索新的業務模式與技術應用，成功實現業務的拓展延伸，為未來發展孕育新的增長點。在新能源業務方面，順應中國發展清潔能源，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的政策導向，大力拓展CCUS相關的業務領域。而在油田勘探開發板塊，通過與第三方評估機構合作，初步形成了在現有資料的基礎上，對印度尼西亞（「印尼」）賈邦登加油田勘探開發項目的儲量評估，為該區塊下一步的勘探開發，奠定基礎並指明了方向。創新是推動發展的核心動力。在「技術牽引發展」戰略的引領下，本集團始終將技術創新置於首位，以自主知識產權為依托，投入技術研發。目前，已在技術領域成功構建起專利集群，為集團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提供了強大的技術支撐與保障。

主席報告

二、 縱深推進開源節流、提質增效，管理效率持續提升

為進一步提升管理效能，本集團深入推進開源節流、提質增效工作，精心制定詳細的具體實施方案，將提效工作目標層層細化分解，逐級傳遞至每一個部門與崗位，確保責任落實到人。在提升工作質量與效率方面，集團通過優化生產流程與技術研發環節，細化各項管理措施，全面提升工作成效，實現了效益增長、成本有效節約以及管理水平的顯著改進。在組織管理變革層面，借助新技術的應用，推動企業管理向扁平化、精細化方向發展，深挖內部潛力，實現增效與穩定運營的雙重目標。在項目管理過程中，通過強化項目經營過程管控，全面推行預算管理，實施精細成本管理，並加強現金流管理，確保各項預期目標得以順利實現。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增強自身抗風險能力，穩固維持可持續發展能力。通過開源節流的不懈努力，切實提高經濟效益與工程效率，積極應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為企業的長期生存與發展提供堅實保障。

三、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全方位拓展市場版圖

基於油服行業當前複雜的發展態勢，面臨着競爭激烈、客戶優化資本支出結構以及服務價格持續低迷等諸多挑戰。本集團始終堅持以客戶需求為核心導向，持續推行「技術牽引、及早佈局」的業務策略。在中國市場，憑藉精湛的技術與優質的服務，不斷鞏固並深化與當地客戶的合作關係，扎根區域、精耕細作，保證並努力提升市場佔有率，同時，積極響應市場變化，從多元化產業建設的戰略高度出發，整合內部優勢資源，大力推動傳統油服業務與新能源業務的協同發展。在海外市場上，集團敏銳捕捉行業週期變化與機遇，靈活調整市場佈局，大力拓展新興以及高增長的潛力市場，為長期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基礎。

主席報告

四、 勇擔社會責任，深度推進ESG與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始終將社會責任視為企業發展的重要組成部分，全面深化推進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與可持續發展工作。通過構建科學合理、行之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制定明確且具有挑戰性的節能減排目標，將ESG和可持續發展理念深度融入企業戰略規劃與日常運營的各個環節。這不僅有效提升了企業的內部控制治理水平，增強了風險防控意識，還積極發揮行業引領作用，帶動上下游企業共同踐行ESG理念，促進整個產業鏈的綠色可持續發展。在人力資源管理方面，集團緊密圍繞企業戰略目標，精心做好人才佈局工作。通過優化人才結構，廣泛吸納各領域優秀人才，構建了一支高能高效的核心理念。不斷完善績效管理體系，以公平、公正、公開的考核機制激發員工的工作積極性與創造力。持續優化全球人力資源業務體系，升級國際人才培養與引進機制，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人才梯隊。同時，致力於營造陽光透明、風清氣正的企業氛圍，搭建員工發展平台，關注員工職業成長，為員工提供廣闊的發展空間，助力員工實現個人價值與企業目標的有機統一。

在本報告年度，本集團立足當下、着眼未來，積極開拓創新，取得了階段性的發展成果。三大戰略板塊定位清晰、協同共進，為二零二五年以及未來中長期集團的持續、健康發展指明了方向，築牢了根基。

主席報告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和能源市場將繼續面臨複雜多變的形勢。世界銀行預計，二零二五年世界經濟增長難有起色，仍由下行風險主導，全球經濟增長率將維持在2.7%左右，顯示出全球經濟復甦的乏力，前景面臨諸多不確定性，部分地區和行業正面臨增速放緩的潛在風險。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地區衝突、高通脹、高利率以及極端天氣事件等因素，仍將使世界經濟充滿複雜性和不確定性。在能源領域，石油市場供需格局將繼續演變。全球經濟復甦乏力將抑制石油需求增長，尤其是發達經濟體的石油消費增速可能進一步放緩。與此同時，在世界經濟增長乏善可陳和能源轉型的雙重壓力下，石油消費增長乏力，「歐佩克+」將持續減產，主要因為供給持續增加，而需求增長不振，使國際石油供需日益失衡。在低碳轉型方面，《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第二十九次締約方大會(COP29)進一步明確了全球綠色低碳轉型的不可逆趨勢。隨着全球多國選舉和COP29碳排放辯論的塵埃落定，二零二五年將成為推動能源轉型的關鍵一年，主要國際石油公司將致力於尋求能源供應與能源轉型的平衡之道。

據中國銀行研究院發佈的《二零二五年經濟金融展望報告》預測，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下行風險提高，經濟增速顯著放緩，預計二零二五年我國石油需求將逐步進入穩中有降的新階段，這一趨勢對油田服務企業而言既是挑戰亦是轉型機遇。隨着國內成品油消費增長乏力，上游勘探開發投資或將結構性調整，傳統常規油田的增量作業需求可能趨緩，非常規油氣資源（如頁岩氣、致密氣）開發及老油田「降本增效」技術服務的需求佔比將進一步擴大。與此同時，在「雙碳」目標驅動下，油服企業需加速向低碳綜合能源轉型。中國將持續推進能源結構綠色轉型，天然氣在能源結構中的佔比有望進一步提升。中國的CCUS技術發展正處於關鍵階段，在政策的大力支持下，項目實踐不斷增多，技術研發持續突破。隨着各方的共同努力，CCUS有望在中國實現碳減排、推動能源轉型以及產業綠色發展等方面發揮越來越重要的作用。

全球經濟和能源市場的不確定性要求企業更加注重技術進步和市場環境優化。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響應國家政策，立足長遠發展，從多元化產業建設戰略高度佈局CCUS產業，依托現有技術，逐步打造CCUS工程全產業鏈業務能力。目前，本集團跟進參與了中國國內多個CCUS項目，其中某百萬噸級CCUS勘探選址及探井建設服務項目，鑽井工程已於二零二四年年底通過驗收。與此同時，本集團依托「一帶一路」政策紅利搶佔新興市

主席報告

場，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在印尼南蘇門答臘地區某油氣田鑽機服務項目正式開鑽，這是本集團在印尼市場打開外部油服市場的重要里程碑，也為後續市場拓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更為本集團在東南亞地區戰略市場佈局注入了新的動力。另外，本集團中東市場於二零二五年年初獲得兩項重要訂單，包括伊拉克某油田修井技術服務以及試油服務項目，對進一步鞏固和擴大在中東區域的市場份額具有重要意義。

二零二五年是本集團戰略轉型的關鍵期，本集團重點工作安排依舊遵循既定的戰略佈局：油田板塊，持續推進勘探開發；油服板塊，穩住基本盤，重點發展本集團海外市場，加強佈局深度；新能源板塊，繼續做好項目落地實施工作並拓展相關市場。我們要繼續積極拓展市場，提高服務品質，苦練內功切實為客戶解決技術難題，以本集團的綜合技術實力贏得市場認可與客戶尊重。「山以險峻成其巍峨，海以奔涌成其壯闊」。當前，我們既面臨着前所未有的困難挑戰，也面臨着重要發展機遇，危機之後孕育新的機遇，我們要保持敏銳的洞察力，積極探索新技術、新模式，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方能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找到新的生機，堅定朝着建設一流的百年能源企業的方向砥礪前行。

展望未來五年，本集團將堅定錨定油服主業，始終秉持技術引領的發展理念，持續強化能力建設，矢志躋身行業頂尖行列，為鑄就百年企業奠定堅實根基。在新能源業務領域，我們將穩扎穩打、步步為營，以穩健的步伐拓展版圖，全力角逐更多優質項目，推動業務行穩致遠，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注入新動力。與此同時，本集團將深度聚焦印尼油田區塊建設，集中優勢資源，全力加速規模化產能的實現進程，徹底扭轉並改善集團的整體發展環境。此外，團隊建設亦是本集團工作的重中之重。我們將致力於營造風清氣正的企業環境，凝聚全體員工的智慧與力量，確保本集團在健康、穩定、可持續的軌道上穩步前行。

致謝

本人借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尊敬的股東、客戶、合作夥伴及廣大投資者的信任和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的竭誠奉獻。過去一年，我們厚積薄發，篤行不怠；新的一年我們創生萬象，勢啟新章。我們將始終堅守「擔當時代使命，專注能源行業」的理念，以「持續建設百年企業」為己任，全力以赴、不懈奮鬥。我們始終致力於在技術突破上取得關鍵進展，在市場進軍中拓展更廣闊版圖，在行業內提升影響力，力求收穫豐碩成果，為股東創造更為優異的價值回報。

吳東方
董事會主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四年，在全球經濟復甦乏力、石油需求增長放緩、能源轉型、地緣政治局勢緊張等多重因素影響下，國際油價呈現先揚後抑的走勢，整體均價較二零二三年略有下降。行業投資方面，根據中國石油集團經濟技術研究院《二零二四年國內外油氣行業發展報告》所述，二零二四年全球油氣勘探開發投資5,538億美元，同比減少2.5%，為四年來首次下降。在中國市場，一方面，保障國家能源安全仍是優先事項，在「七年行動計劃」的推動下，國家石油公司堅定不移地大力提升油氣勘探開發力度，錨定深地、深水、深層等重點領域，油氣發展空間不斷拓寬，科技支撐能力持續增強，增儲上產成效顯著。另一方面，隨着雙碳政策的進一步貫徹落實，能源行業正值變革之秋，油氣行業內部的技術革新、競爭持續加劇，給油服企業的發展帶來了更多的壓力與挑戰。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積極調整業務佈局、拓展市場渠道、優化內部管理，積極應對挑戰，以保障集團經營穩定運行。

本報告年度內，哈薩克斯坦區域受極端天氣影響，工作量同比有較大減少。同時，由於集團部分客戶持續降本增效，投資緊縮且市場惡性競爭加劇，降低了年內集團的收入與業務利潤水平。本集團印尼油田項目尚屬於勘探前期，年內支出尚無法形成收益。另外，本集團對部分資產計提了減值撥備。綜合以上因素，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取得收入人民幣1,694.1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253.1百萬元或13.0%；及取得本報告年度虧損人民幣263.6百萬元，與之相比去年同期錄得溢利為人民幣8.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持續深化資源整合，優化業務佈局，進一步夯實發展根基，聚焦集團三大戰略板塊業務均衡發展。主業油田技術服務在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中，在鞏固傳統市場份額的同時，積極拓展新興市場領域，通過技術創新和服務升級，實現了業務的穩步拓展，隨着全球對清潔能源的需求持續攀升，集團充分把握市場機遇，加大在新能源領域的投入，新能源業務取得了階段性進展，為後續規模擴大奠定了堅實基礎。油氣勘探方面，印尼油田勘探開發項目進展順利，完成了第三方機構的初步儲量評估，為後期的勘探開發指明了方向。同時，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始終秉持審慎的財務政策、堅持輕資產運營模式以及加強全流程現金流管理策略，充分展現了本集團在複雜經濟環境下的抗風險能力、經營靈活性和可持續發展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分析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694.1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253.1百萬元或13.0%。本集團按不同業務板塊劃分的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入			
油藏	816,843	784,169	4.2%
鑽井	462,521	513,406	(9.9%)
完井	280,837	477,844	(41.2%)
其他	133,918	171,825	(22.1%)
總計	1,694,119	1,947,244	(13.0%)

本報告年度內，油藏板塊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48.2%，較去年增加人民幣32.7百萬元或4.2%；鑽井板塊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27.3%，較去年減少人民幣50.9百萬元或9.9%；完井板塊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16.6%，較去年減少人民幣197.0百萬元或41.2%。其他板塊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7.9%，較去年減少人民幣37.9百萬元或22.1%。

油藏服務板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油藏服務收入			
海外	272,986	301,238	(9.4%)
中國	543,857	482,931	12.6%
總計	816,843	784,169	4.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油藏服務板塊提供地質研究及油藏研究服務、動態監測服務、試油試採服務、採油工藝服務、連續油管服務及地面生產裝置運行維修服務等。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油藏板塊業務發展穩中有進，實現收入人民幣816.8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32.7百萬元或4.2%。其中，中國油藏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543.9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60.9百萬元或12.6%，佔油藏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66.6%，該增加主要是中國區域油田場站運維、檢修服務工作量增加。海外油藏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273.0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28.2百萬元或9.4%，佔油藏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33.4%，海外油藏收入減少主要因為哈薩克斯坦區域受極端天氣影響業務量大幅減少。

鑽井服務板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鑽井服務收入			
海外	271,221	263,972	2.7%
中國	191,300	249,434	(23.3%)
總計	462,521	513,406	(9.9%)

本集團的鑽井服務包括鑽機服務、修井機服務、複雜井大修打撈服務、旋轉地質導向服務、垂直鑽井技術服務、水平鑽井技術服務、側鑽井技術服務、欠平衡鑽井技術服務、精細控壓鑽井技術服務、固井服務及鑽井液服務等。

本報告年度內，鑽井服務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462.5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50.9百萬元或9.9%。中國鑽井板塊收入為人民幣191.3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58.1百萬元或23.3%，佔鑽井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41.4%，中國鑽井板塊收入減少主要是中國區域陸地鑽井業務因客戶投資縮減而同比下降。海外鑽井板塊收入為人民幣271.2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7.2百萬元或2.7%，佔鑽井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58.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完井服務板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完井服務收入			
海外	105,557	241,134	(56.2%)
中國	175,280	236,710	(26.0%)
總計	280,837	477,844	(41.2%)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完井設備、產品及服務，包括完井方案設計、完井工具服務以及增產和壓裂服務。

本報告年度內，完井服務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280.8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197.0百萬元或41.2%。其中，中國完井板塊收入為人民幣175.3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61.4百萬元或26.0%，佔完井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62.4%，該減少主要由於完井工具貿易業務量減少所致。海外完井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105.6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135.5百萬元或56.2%，佔完井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37.6%，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來自印度尼西亞、土庫曼斯坦完井工具業務量減少，同時哈薩克斯坦地區受極端天氣影響壓裂增產業務減少。

其他板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其他服務收入			
海外	-	61,873	(100.0%)
中國	133,918	109,952	21.8%
總計	133,918	171,825	(22.1%)

本集團其他板塊收入目前主要包括天然氣銷售及提供相關的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其他板塊收入為人民幣133.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37.9百萬元或22.1%。來自中國市場收入為人民幣133.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4.0百萬元或21.8%，主要得益於新疆地區天然氣銷售業務的增加。海外其他板塊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非洲加納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轉為合營企業，該公司食用酒精項目的銷售業務從而轉至合營企業。

市場環境

本報告年度內，全球經濟在多重風險挑戰中曲折前行，復甦進程緩慢，全球經濟增速為3.2%。美國經濟復甦態勢良好，但面臨高通脹和債務壓力；歐洲經濟維持低速增長，受地緣政治衝突影響顯著；中國繼續成為全球經濟增長的重要引擎，對全球經濟增長的貢獻率保持高位。在能源市場方面，二零二四年全球能源領域經歷了前所未有的變革與挑戰。地緣政治衝突對能源供應和需求的影響顯著，能源安全問題被提到全新高度。與此同時，綠色經濟和低碳轉型持續推進，可再生能源領域呈現出強勁增長勢頭。二零二四年，能源系統脫碳化和向淨零轉型依然是全球能源行業的焦點話題。《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第二十九次締約方大會(COP29)的主旨是倡導各國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應對全球氣候變化，共同推動人類可持續發展。而傳統能源市場面臨波動，國際油價在區間震蕩，天然氣價格則因經濟形勢和地緣政治影響出現波動。石油輸出國組織(「歐佩克+」)通過深化和延長減產計劃來維護油價，促使供需基本保持平衡。在滿足降低勘探開發過程中的碳排放需求方面，國際油服公司紛紛加大特色技術的研發投入。總體而言，在宏觀經濟增長放慢，市場不確定性增加的大環境下，油公司更強調勘探開發的質量和效率，油服企業除了應該重點關注成本控制與效率提升，更需要以客戶需求為着眼點加快技術升級改造，積極佈局新興業務和市場，以應對市場競爭和技術挑戰。

海外市場

本集團海外業務主要分佈在中亞的哈薩克斯坦及土庫曼斯坦、東南亞的印尼及新加坡、北美的加拿大以及中東地區。二零二四年，在全球經濟復甦和能源格局調整的背景下，油服行業展現出新的發展態勢。傳統油氣市場在全球能源供應中仍佔據主導地位，但隨着油氣需求持續疲軟，全球氣候變化問題的加劇，綠色、可再生能源的發展需求日益迫切，各國政府加大力度推動能源綠色轉型。技術創新和多元化發展成為提升競爭力的重要策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全球能源格局深度調整與「一帶一路」倡議持續推進的背景下，本集團在本報告年度迎難而上，一方面，穩定傳統優勢區域如哈薩克斯坦的業務規模，探索進一步擴張發展的新方式，另一方面，對於具備發展潛力的海外市場，包括中東，東南亞以及土庫曼斯坦等區域，加大市場和技術資源投入力量，力爭區域業務規模上新台阶。二零二四年，中國與哈薩克斯坦能源合作再上新台阶。中國石油與哈薩克斯坦能源部簽署《深化能源戰略項目合作框架協議》，涵蓋油氣勘探開發、新能源融合及跨境管道互聯互通等領域，進一步擴大了中國—中亞能源合作的規模。此外，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和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三桶油」在「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業務拓展順利，推動了多個重大能源項目的落地。這些合作為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拓展提供了廣闊空間。雖然遭受了罕見的洪水災害，當年工作量受到較大影響，但哈薩克斯坦大區順應市場態勢，積極調整市場策略。一方面，全力推動已經簽署合同，具備成本優勢及技術競爭力的項目的執行率，保障項目可持續發展。另一方面，敏銳把握國內資源（技術、設備、商業模式）向外溢出的機遇，強化內外部資源的搭建與整合能力，大力推進油田增產綜合一體化項目，為後續大區的穩步發展注入新的能量。潛力市場方面，中東大區於伊拉克成功中標某油田錄井服務合同，使得集團在伊拉克的業務領域進一步延伸。同時，於印度尼西亞，中標自主鑽機第三方鑽井服務合同，極大的增加了集團在印度尼西亞的一體化服務能力。本集團的土庫曼斯坦大區則聚焦油田增產的巨大市場潛力，提前籌備技術和資源，並於二零二五年初新購置一台連續油管裝備，為後期該區域大規模增產服務做好準備。研發製造方面，新加坡全球研發中心成功獲得第四版API認證，並取得最新和最高設計驗證等級。標誌着本集團在井下完井工具領域的技術創新、生產工藝及產品質量方面取得了新的突破。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迎來了與哈里伯頓公司締結戰略夥伴關係的第二十年。在戰略合作期間，雙方密切配合，為客戶大幅提高了鑽完井速度與成功率，無論是深井超深井作業，還是複雜地層條件下的定向井、水平井作業，均創造了行業矚目的成績。本集團與哈里伯頓公司在合作二十週年之際，雙方將深入信任、攻堅克難，通過加強技術交流和商務合作，尋找更多市場突破機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國內市場

本報告年度，中國油氣和新能源領域緊扣「穩油增氣、綠色發展、科技賦能、管理升級」主線，勘探開發、提質增效與風險防控，高質量發展取得顯著成效。二零二四年，國內新增石油探明地質儲量約15億噸，新增天然氣探明地質儲量近1.6萬億立方米，全國油氣產量當量首次突破4.12億噸，連續八年增幅超千萬噸油當量。國家能源局在七月召開的工作推進會上明確要求，聚焦鄂爾多斯、塔里木等重點盆地，加大勘探開發投入，強化萬米深地、千米深水等領域技術攻關。在綠色轉型方面，油氣行業加快推動CCUS產業化發展，助力「雙碳」目標實現。國家能源局數據顯示，二零二四年油氣行業CCUS年封存能力突破1,500萬噸，為實現「雙碳」目標提供重要支撐。儘管行業整體發展成果顯著，但油服企業面臨雙重壓力。一方面，油公司通過技術創新與管理優化，推動降本增效，導致行業競爭加劇，技術服務的價格持續承壓；另一方面，新能源轉型帶來的行業格局變化將對中國油氣市場帶來更深遠影響，需要油服企業在現階段開始更多關注行業格局，技術發展趨勢變化。本集團積極迎接挑戰，通過不斷地技術創新，攻堅克難，確保優勢業務維持穩定的市場佔有率。同時，積極開拓新的客戶與市場。在新疆市場中標某新客戶三口井的泥漿總包合同。鑽井技術旋轉導向工具及集成隨鑽測量儀（「MWD」）通過塔里木油田「四新評價」，有望形成規模產值。修井業務成功在西北局市場短半徑側鑽作業並取得突破。完井業務持續保持該區域市場領先地位，作業深度、溫度、難度突破多項記錄，高溫高壓水平井多級分層增產工藝成功運用。新疆地區公司積極儲備人員、設備，參與「科學探索井」的測試及完井工具作業，充分彰顯了本集團油藏、完井業務的突出實力。本報告年度內，新疆華油能源工程服務有限公司和新疆華油油氣工程有限公司榮獲二零二四年「專精特新」企業殊榮，這是繼榮獲「國際高新技術企業」和「創新型中小企業」認定後又一重量級認證。進一步強化了公司軟實力，為全方位推動本公司市場拓展，實現更長遠發展添磚加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在川渝市場業務保持穩中有升。油藏業務成功與中石油西南油氣田完成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天然氣井繩索試井作業技術服務合同簽約，同時，成功中標中石油西南油氣田二零二四年度完井封隔器、井下安全閥和化學劑注入閥等業務合同，保證了集團在川渝市場後續完井項目穩定發展。新能源項目方面，本集團積極跟進參與多個CCUS項目。其中，某煤製油公司百萬噸級CCUS勘探選址及探井建設服務項目，鑽井工程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過客戶驗收，某化工集團CCUS項目已完成二維地震物探採集與處理解釋工作，正在篩選井位，計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啟動臨時鑽井工程作業；其它在跟蹤CCUS項目也穩步推進。

研究與開發（「研發」）及製造

本集團繼續堅持「技術牽引」發展戰略，在技術創新、研發的同時，加強與現有技術的整合、升級與突破，通過技術提升帶動本集團市場及各項業務的發展，以適應行業的變革與發展。

油藏服務方面，超深、超高溫、超高壓（「三超井」）油藏動態監測技術已成為本集團優勢技術，在本報告年度內完成某萬米井入井試驗，錄取到合格的溫壓資料，標誌着萬米深井井下動態監測及地面配套工藝已經具備作業能力。

鑽井服務方面，本集團土庫曼項目部在土庫曼斯坦某氣田，根據區域地質及井筒情況在二開鑽井段優選設計的286mm螺桿+定制高效聚晶金剛石複合片（「PDC」）鑽頭組合，較同構造鄰井平均機械鑽速提升2.81倍，創該區域鑽井記錄新高，提速效果顯著，獲得業主認可。

完井服務方面，本集團在二零二四年依託集團在三超井完井業務的技術優勢，成功完成某超深高溫高壓探井完井作業，該井地層壓力及井口流動壓力均創國內之最。本集團針對三超井機械分層及分段完井工藝完井管柱內徑受限的問題，研發了全通徑可溶滑套，且已通過業主技術評定及審核，將在二零二五年投入現場使用，該項技術將推動完井技術的進步和發展，將繼續提升集團在該領域的技術水平。本集團自主研製的高端完井工具中標某高溫高壓油氣田項目，標誌着集團完井製造業務在高溫高壓，複雜地層市場獲得進一步突破，同時為適應市場需求增強行業競爭力，本集團已在天津建立完井工具研發製造工廠，進一步降低工具製造成本，提升集團完井研發、製造及技術服務的一體化綜合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修井服務方面，本集團修井複雜處理領域再創佳績，二零二四年八月在某區域，在地層壓力超170MPa、地層溫度超170℃的情況下，集團技術團隊憑藉專業技術素養，成功克服井下異物蹩卡、射孔管串埋卡、丟槍接頭跟轉等一系列小井眼複雜處理難題，高效完成某重點探井的小井眼複雜井處理及井筒暢通作業，為該井後續試油完井作業築牢堅實基礎。此次作業的圓滿完成，不僅彰顯了集團在修井複雜處理領域的雄厚實力，精湛的技術水平亦贏得了業主的高度讚譽與認可。超深小井眼複雜處理技術已成為集團優勢特色技術，將會為石油勘探開發領域複雜井況處理提供更為先進、高效且可靠的技術，助力行業向更深、更複雜地層的勘探開發目標穩步邁進。

新領域方面，承攬某區塊的CCUS項目總承包工程，承擔方案設計、建井作業、排採測試、二氧化碳回注全程服務。已完成項目建井工作，將進一步推進集團技術多元化發展。

本集團深耕傳統油服領域，憑藉對前沿技術的敏銳洞察，積極推進技術整合與升級，不斷拓展和優化各項技術產業鏈，構建起更為完備的技術體系。秉持技術驅動理念，集團以先進技術為引領，持續拓展服務邊界，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多層次的優質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人力資源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繼續圍繞戰略佈局開展人力資源工作，具體如下：

- 一、 推動人力戰略與經營規劃深度融合，以量化標準跟蹤調整業務單元，適配業務發展並依此優化人員結構；
- 二、 秉持人才多元化，全面盤點各專業序列人才，創新比武大賽加速梯隊建設，完善任用晉升機制以優化配置；
- 三、 探索創新激勵策略，推進團隊年輕化，通過科學選拔與培訓注入活力，推行輪崗促進員工跨崗提升，助力業務發展；
- 四、 根據員工崗位職責、工作業績及市場薪酬水平制定具備競爭力的薪酬體系；
- 五、 聚焦重點大區及項目部核心管理人員的針對性培養及在崗輔導，持續關注核心管理人員的綜合能力提升。本年度共開展培訓716場次(含線上和線下)，培訓13,982人次，累計100,917課時。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冊員工共計3,805人，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總數4,199人相比，減少394人，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實際人力成本控制在年初預算範圍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694.1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1,947.2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53.1百萬元或13.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受極端天氣影響，海外工作量減少，部分市場客戶投資緊縮以及由於上年度附屬公司轉撥至合營企業令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7百萬元，而上年度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2.3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匯率波動以及上年度附屬公司轉撥至合營企業之收益所致。

材料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材料成本為人民幣502.0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549.2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47.2百萬元或8.6%。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收入減少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薪酬開支為人民幣641.5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627.2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4.3百萬元或2.3%。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開支為人民幣133.7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124.0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9.7百萬元或7.8%。

運輸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運輸成本為人民幣29.4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33.8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4.4百萬元或13.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收入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折舊及攤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55.2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71.2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6.0百萬元或22.5%。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部分固定資產已提足折舊所致。

技術服務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技術服務費為人民幣253.2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265.2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2.0百萬元或4.5%。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收入減少所致。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81.7百萬元，而上年度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51.6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0.1百萬元或58.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損失以及存貨撇減增加所致。

其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成本為人民幣217.1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183.3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3.8百萬元或18.4%。

經營(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內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18.0百萬元，而上年度經營溢利為人民幣54.0百萬元。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額為人民幣31.2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31.1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1百萬元或0.3%。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收益為人民幣2.6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7.0百萬元，而上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2.8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年內(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說明，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的虧損為人民幣263.6百萬元，而上年度溢利為人民幣8.8百萬元。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56.2百萬元，而上年度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6.7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359.9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407.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7.1百萬元或11.6%。該減少主要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和減值所致。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6.2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55.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6百萬元或17.2%。該減少主要是使用權資產攤銷所致。

無形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為人民幣13.3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14.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百萬元或8.9%。該減少主要是無形資產攤銷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106.3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115.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1百萬元或7.9%。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非即期部分為人民幣22.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3.5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即期部分為人民幣288.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38.8百萬元。

存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為人民幣529.1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656.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7.5百萬元或19.4%。該減少主要由於存貨消耗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合約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合約負債、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686.6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38.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51.8百萬元或33.9%。該減少主要是本報告年度更加及時收回貿易應收賬款及減值損失撥備增加所致。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615.6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21.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6.0百萬元或25.1%。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適時地向供應商付款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和銀行存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425.4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25.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9.8百萬元或30.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571.3百萬元，而長期借款為人民幣55.1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416.2百萬元，而長期借款為人民幣77.2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且按固定借款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租賃負債為人民幣5.7百萬元，而非流動租賃負債為人民幣7.9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租賃負債為人民幣10.9百萬元，而非流動租賃負債為人民幣13.3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63.8%。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40.3%增加23.5%。資本負債比率由有息負債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數計算所得。

資本架構

本公司之資本只包括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953,775,999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3,775,999股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1,022.3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00.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77.8百萬元或21.4%。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報告年度內，本公司均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取得銀行借款而已質押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其部分使用權資產和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作抵押。已質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1,966	2,85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67,500	56,400

為取得第三方機構貸款而已質押的資產

本集團來自第三方金融機構貸款將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到期，該貸款以賬面價值人民幣144,30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2,988,000元）的特定機械作抵押，並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外匯風險

貨幣堅戈（「堅戈」）及美元的匯率波動，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目前，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哈薩克斯坦、新加坡、加拿大及印尼經營業務，與海外的若干銷售及採購多以美元計值，哈薩克斯坦為本集團收入貢獻最大的海外市場，根據若干法律法規，當地服務合約須以堅戈計價。二零二四年度較去年相比，堅戈對人民幣匯率總體下降了10.8%，美元對人民幣匯率總體上升了1.5%，但該變動對本集團整體業務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賬外安排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賬外安排。

合約責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人民幣54.7百萬元資本性支出承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計劃

進入二零二五年，全球原油市場的複雜態勢仍在延續。全球原油庫存維持低位，歐佩克+產油國繼續推行減產策略，同時，美聯儲降息預期彌漫，俄烏衝突尚未平息，巴以緊張局勢依舊嚴峻，多重因素相互交織，共同作用於國際油價走勢。在這樣的市場環境下，油氣企業大概率會維持目前的資本開支力度，以靜觀後續市場的變化。展望二零二五年，圍繞集團戰略以及既定經營目標，本集團將緊緊把握市場機遇，通過全方位的戰略佈局與精細化管理，持續深化以下幾方面工作：

- 1、 在戰略佈局上，繼續實施「一主兩輔」的升級策略。堅守油服主業，充分發揮並持續強化在油服行業產業鏈的優勢地位。通過項目篩選以及變更業務模式強調優化成本結構，加強核心能力建設。與此同時，本集團將敏銳捕捉市場機遇，繼續深耕並不斷拓展海內外市場，加速國際化進程。在鞏固現有市場份額的同時，積極探索新興市場領域，精準佈局戰略市場。在全球能源轉型的大背景下，推動新能源業務與傳統油氣業務協同發展，構建多元化的能源業務格局。
- 2、 堅定不移地秉持「技術引領企業發展，創新驅動美好未來」這一長期戰略方針，進一步加大在項目與技術領域的投入力度，持續推動項目、技術的參與深度，讓技術創新成為推動可持續發展的核心引擎。在技術創新實踐中，本集團不僅高度重視單項技術的突破與創新，更將目光聚焦於能源轉型進程，全力提升為油氣公司提供全業務流程集中化、一體化綜合能源技術服務解決方案的能力。
- 3、 以創新為驅動，持續革新企業管理理念，力求在盈利能力、風險管控能力、成本管控能力等多維度實現質的飛躍，全方位強化綜合實力建設。在集團各業務線條、運營各環節全面推進成本控制，引入先進的成本核算與管理方法，從源頭削減不必要開支，同時提升運營質量與效率，實現降本增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人才是企業發展的核心驅動力，將持續凝聚人才力量，賦能企業高質量發展。依據集團多元化業務佈局及組織績效目標，致力於打造一支綜合素質高、專業水平強、具備國際化項目運作能力的精英人才隊伍。持續打造可持續發展的陽光公正平台，關愛員工健康，激發員工加大工作熱情、施展才華、實現價值。
- 5、 本集團始終秉持可持續發展理念，將持續建立長效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管理機制，深度融合ESG、應對氣候變化和可持續發展理念於企業決策及運營全過程。不斷健全ESG治理架構，明確各部門在ESG工作中的職責分工，加強協同合作，夯實管理基礎。積極推進氣候變化信息披露相關研究工作，深入評估氣候變化對集團業務的潛在影響，制定針對性的應對策略。通過這些努力，為集團發展營造良好的內外部環境，增強集團穩健增長和可持續發展能力。不僅如此，本集團還將積極帶動上下游合作夥伴一同踐行綠色低碳發展的社會責任，引導上下游合作夥伴共同推動全產業鏈綠色轉型。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吳東方，5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運作及管理。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吳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33年經驗。吳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一九九一年三月至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吳先生擔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油田測試公司的助理工程師。吳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西安石油大學電子儀器及測量技術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取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強，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有關計劃與經營、資本運作及訊息披露等內部監控工作。李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27年經驗。李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加入本集團前，彼任職於北京博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在其擔任高級項目經理，專長於企業戰略、流程重組、人力資源管理及其他諮詢工作。自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彼任職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歷任銷售公司市場經理、廠長助理等職。李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取得北京物資學院企業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丁克臣，40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起擔任本公司的附屬公司PT CIPTA NIAGA GEMILANG（「CNG」）之董事兼總經理，主要負責CNG油田區塊的管理和運營。丁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歷任助理工程師、運營主管、東南亞大區項目經理及副總經理等職務。丁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近16年的經驗，專注於石油勘探開發、鑽井、完井及採油等工作領域。丁先生於二零零八年獲得西安科技大學電子科學與技術專業學士學位。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非執行董事

王國強，62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從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曾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期間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王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40年經驗。王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一九八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八月，彼擔任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油田測試公司的工程師。王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畢業於華北石油職工大學（現稱北京經濟管理職業學院），取得油田機械專業文憑，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武吉偉，53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十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彼於寶石花家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並於二零二三年十月於寶石花家園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晉升為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曾擔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協助本公司行政總裁延展戰略版圖，開拓新市場與新業務。在加入本集團前，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武先生擔任東旭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413、200413）董事長。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彼擔任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323）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彼擔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前中文名稱為中國建築材料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同時出任該公司的黨委常委。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彼擔任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中心總監。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八日起，彼擔任中國企業財務管理協會副會長。武先生曾任中油國際工程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助理及財務部經理、中油測井技術服務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工程技術分公司副總會計師等。武先生畢業於西安石油大學經濟系涉外會計專業，並取得中央財經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擁有高級會計師職稱。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陳春花，61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陳女士於學術教育、公司運作及業務管理實踐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自二零二三年十月起，擔任上海創智組織管理數字技術研究院院長。彼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擔任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教授。彼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擔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任職於華南理工大學，曾任工商管理學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彼曾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擔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876）的聯席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負責整體營運及發展。彼曾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擔任威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308）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於一九八六年六月取得華南理工學院無線技術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十月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強，71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胡先生亦為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之董事局成員及財務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擔任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19）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自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以下稱「該事務所」）退任前，已於該事務所任職逾32年。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擔任該事務所香港及澳門區域主管合夥人。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為該事務所大中華區審計及企業諮詢服務部（「AABS」）之主管合夥人，及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彼擔任AABS遠東地區之主管合夥人。胡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取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彼目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張渝涓，51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彼擔任北京智元微庫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彼擔任南京品成四季文化創意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彼擔任成都市天鑫洋金業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及香港天鑫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彼擔任北京圖文信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經管出版事業部總經理。自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彼任職於中國糧油學會。張女士於一九九七年獲得武漢大學經濟學院經濟系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一五年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馬小虎，62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馬先生於法律行業(專業領域為商業糾紛與仲裁、中國股權交易、風險投資、私募股權投資、中國境內外投資、房地產開發及融資)方面擁有逾35年的經驗。彼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起擔任北京匯仲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在此之前，彼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就職於美富律師事務所，其最終職位為合夥人。馬先生亦於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六月作為專業律師就職於中國司法部屬下的中國法律事務中心和中國法律服務(香港)有限公司。馬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及一九八七年分別獲得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法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劉東勤，55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起擔任集團副總裁，主管集團技術管理體系和國內業務。劉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加入集團，歷任項目部經理，鑽井技術部經理，鑽井技術總監，鑽井集群總監，新疆地區公司副總經理，新疆地區公司總經理。劉先生擁有近30年石油行業經驗。曾任中石油華北油田鑽井工藝研究院鑽井工藝室主任，鑽井所所長。劉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華東)鑽井專業學士學位。二零零四年取得高級工程師任職資格，獲得局級一等獎5項，省部級二等獎2項，擁有實用新型，發明專利多項。

陳劍，49歲，自二零二二年九月起擔任集團副總裁，負責集團投融資工作及主管新能源業務。陳女士自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歷任本集團財務經理、副財務總監、投融資總監、投資者關係總監，任職期間曾主導集團IPO過程中的財務規範化、財務體系搭建、財務信息披露及融資工作。彼擁有逾二十年財務管理及金融相關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於康明斯發動機(北京)有限公司及康明斯發動機(中國)投資公司，主要負責財務管理及融資相關工作。陳女士擁有天津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及中國人民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並擁有國際會計師資格。

馬千里，44歲，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擔任集團副總裁，主管集團組織與績效管理體系、全球人力資源管理體系、管理信息系統及總裁辦公室。馬女士自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參與構建全球人力資源體系全過程，歷任總部人力資源部經理、俄語區人力資源經理、英語區人力資源經理、全球人力資源高級經理等職務。馬女士於二零一一年開始負責本集團國際戰略合作、品牌體系、戰略投資等工作，歷任戰略市場經理、公司發展部經理等職務。馬女士擁有北京大學國家經濟發展研究院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比利時Vlerick國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北京信息科技大學工學學士學位。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文海，57歲，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擔任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中東業務。高先生於石油行業具有20年以上經驗，在中國及南美洲、中東、東南亞及中亞等海外地區均擁有豐富的工作經歷。高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完井業務線總監、東南亞大區經理、製造中心總經理等職務。高先生擁有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的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以及工商管理學院碩士學位。

李曉鵬，51歲，自二零二二年一月起擔任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PPS中國區業務，並負責重點海外市場及項目的落地。李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歷任總裁辦客戶管理、原西部分公司市場部副經理兼烏魯木齊辦事處主任，南里海大區總經理，中亞地區公司副總經理，集團市場拓展總監等職務，海外公司管理經驗十五年以上。有着豐富的市場拓展及管理經驗。

趙峰，59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兼北美大區總經理，負責本集團北美業務開發及管理工作。趙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30年以上經驗。趙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加入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五月至八月，彼擔任Shell Canada Ltd.的油藏工程師。自一九八六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十月，彼擔任中石油集團石油勘探開發研究院廊坊分局的油藏研究工程師。趙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中國西南石油學院石油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取得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化學與石油工程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取得美國杜克大學富卡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刊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以來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資料並無其他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書，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營運主要透過其在中國、哈薩克斯坦、土庫曼斯坦、新加坡、加拿大及印尼的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主要提供綜合油田服務以及油田服務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內業務的審視與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內表現以及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描述均載於本年報第13頁至第29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未發生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此外，本集團環保政策的討論、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以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描述如下：

環境政策及表現

作為一家負責任的上市公司，本集團秉承「綠色低碳」的發展理念，始終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工作，實施全過程節能減排管理，促進資源高效利用，關注生態及天然資源保護，努力實現綠色發展，建設環境友好型企業，樹立綠色環保型企業品牌形象。

1、 環境保護目標

本集團願景是成為人與環境高效、和諧發展的典範。堅持綠色發展理念，以「尊重自然，愛護環境」為環境保護方針，以保護環境為企業所擔負的固有責任，嚴格控制各類污染物的排放，提倡節能減排，優化資源使用，減少廢棄物排放，降低自身運營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報告期內，本集團杜絕了環境污染事故、生態破壞事故的發生，未發生因環境問題違規而導致訴訟或相應處罰的任何重大事件，實現了環境事故「零」目標。

董事會報告

2、 落實環保責任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中國國家法律和地方法規，以及作業所在地的相關國家環境法律、法規，杜絕能源浪費。力求在項目實施和日常辦公中，通過文化宣傳、行政管理和技術改造等方式，落實節能減排。

本集團通過簽訂《二零二四年QHSSSE考核責任狀》，明確環境考核指標，強化對生產經營活動中重要環境因素的控制力度，並規定負責人必須定期到作業現場開展檢查，有效推動環保責任的落實。

我們推動業務與技術創新，在竭力減少資源浪費的同時，增強資源可回收利用與新能源使用。除了工程施工管理和採取節能技改措施之外，我們在日常工作中對員工進行環保文化宣貫，不斷加強員工環保意識，樹立清潔生產的運營理念，推動公司綠色運營。我們通過製作環保宣傳欄，張貼、懸掛環保標語，開展環境保護文化活動等方式，倡導全體員工開展節能減排實踐，踐行綠色可持續運營。

我們鼓勵員工綠色出行，乘坐燃氣或電力公交車進行通勤；要求員工對耗材物盡其用，實行雙面打印和複印，下班前關閉電器設備減少能耗。我們在辦公場所和項目現場張貼節水節電提示，定期開展各類節能環保宣傳活動，開設節能宣傳欄等措施，踐行綠色辦公。我們持續開展日常辦公和業務運轉的數字化轉型，推行無紙化辦公。

3、 環境管理體系

本集團積極推動環境管理體系建設，構建和完善節能環保管理體系。所屬國內北京華油油氣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北京華油先鋒石油裝備技術有限公司、新疆華油油氣工程有限公司、陝西華油能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國外CNEC LLP、M-Tech service LLP、ENECAL PTE LTD、PT. ENECAL INDONESIA等附屬公司均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董事會報告

我們通過工程管理、設備技術改造和環保宣貫等手段有效管理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廢水、廢氣、固體廢棄物和噪聲，確保合規排放，綠色運營。

為了防止隨意處理廢棄物，我們採取了一系列嚴格的工程管理措施。防塵污染方面，我們對施工地進行半封閉管理，降低揚塵風險。水污染方面，我們對產生的污水進行處理，達到排放標準後再排入指定的區域或城市管道中。危險廢棄物管理方面，建立危險物管理制度、管理台賬和應急預案，進行統一收集，並將所產生的危險廢棄物委託具資質的危險廢物處理單位進行無害化處理。無害廢棄物管理方面，我們對生產運營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進行統一收集處理。

4、 環保技術應用

本集團不斷拓展環保技術應用，在生產、建設和運營過程中堅持貫徹節能減排思想，推廣新材料、新工藝、新技術和新設備，淘汰落後工藝和設備，切實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同時，我們通過採取循環利用生產用水，使用節水型器具，對供水系統進行檢查維護等措施，降低水資源消耗。我們致力於設備設施的技術改造工作，通過創新技術的應用從源頭上控制粉塵分散、減少廢棄物的排放。

5、 客戶及所屬地環保作業要求

本集團踐行綠色工程環保理念，將綠色環保融入到生產運營的各個環節，在工程項目設計、施工和採購等環節，根據工程所在地區的溫度、濕度等氣候條件和地貌特點，因地制宜，為不同地理位置的工程項目精心設計節能又環保的工藝方案，為客戶量身打造最符合綠色設計理念的工程項目，最大程度降低生產運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努力實現綠色生產，滿足客戶和地方政府對作業現場的環保要求。

市場風險及不確定性

當前全球經濟在多重風險挑戰中曲折前行，復甦進程緩慢，傳統能源市場正在經歷變革與挑戰。國際油價區間震蕩，天然氣價格也因經濟形勢和地緣政治因素出現新波動。石油供需維持緊平衡，存在較大的不確定性，極端天氣和地緣政治事件可能引發國際石油市場大幅波動，本集團於不同市場的業務對產油商持續開支及投資的依賴性進一步凸顯。同時，二零二四年地緣政治衝突頻發，加劇了大國對抗和世界分裂，全球化進

董事會報告

程再度遭受打擊，全球供應鏈面臨重構，將對全球經濟產生長期影響，進而可能波及油田服務行業。此外，全球正加速邁向綠色低碳的能源轉型道路，能源系統脫碳化和向淨零轉型是行業焦點。在此趨勢下，油氣上游勘探開發投資在傳統能源領域的佔比逐漸下降，對油田服務行業將產生消極影響，可能波及本集團海內外業務。為應對以上風險與挑戰，本集團積極開拓新業務與新市場，重點關注成本控制與效率提升。同時，聚焦以客戶需求為著眼點加快技術升級改造，以應對市場競爭和技術挑戰。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國內市場方面，基於中國油氣市場的特點，本集團主要為中石油集團以及聯屬公司提供服務。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以中外合資的油田企業為主要客戶，並以國際石油公司以及當地國家石油公司的業務為補充。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採取各種措施推行客戶多元化，以改變客戶集中的問題。本集團能夠以公平原則與該等客戶議價及商談其他條款。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石油集團及其聯營公司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69.9%及75.7%。

本集團與多家國內外油田服務供貨商（包括全球最大多元化油田服務公司之一哈里伯頓公司）組成戰略聯盟。有關戰略聯盟使本集團能夠接觸各種優質產品及高端技術，有助於本集團發展業務。除以上戰略聯盟外，本集團向個別小型供貨商採購材料、設備及外包服務。向供貨商的所有採購及外包均按個別情況以公平價值進行。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於不同國家及地區擁有業務並設立附屬公司，須遵守其業務所在的多個司法權區及註冊成立地（包括中國、哈薩克斯坦、土庫曼斯坦、伊拉克、加拿大、新加坡、印尼及其他國家及地區）的多項法律法規規定。視乎性質及範圍，本集團涉及的法律法規規定主要有兩類：司法權區法律法規及行業法規。前者普遍包括註冊成立及營運相關的法律法規，如註冊成立法、稅法、勞工法及各種商業規例。後者主要包括油氣行業特定的法規，如環保法規、安全及健康法規及行業相關法規。本集團已在不同國家及地區建立悠久的營運歷史，並已制定系統性方法以識別、了解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設立專責遵例管理部門、招攬合資格的法律專才、設立法律法規數據庫、法律法規遵例培訓和及時審批法律事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法律法規的情況，而會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06頁之合併利潤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前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5頁。本概要概不構成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量佔本集團採購總量之25.7%（二零二三年：22.5%），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量則佔10.4%（二零二三年：11.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之58.6%（二零二三年：54.4%），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則佔39.3%（二零二三年：27.6%）。

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本公司股東（「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者）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股本

本公司於本報告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內之董事會報告第48至53頁。除購股權計劃外，於二零二四年內或二零二四年度結束時，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儲備

本公司於本報告年度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第108頁至第109頁。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約為人民幣1,244.3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8.9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董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吳東方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附註1)

李強先生

丁克臣先生^(附註2)

非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附註1)

武吉偉先生

陳春花女士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渝涓女士
胡國強先生
馬小虎先生

附註：

- 1、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王國強先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辭任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吳東方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彼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2、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丁克臣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108條，李強先生、武吉偉先生及馬小虎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均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

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詳情載於致股東通函。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0頁至第34頁。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的董事就履行其職務或職責或有關其董事職務的其他事宜而蒙受或招致任何損失或責任，均有權獲得本公司以其資產賠償。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作出其符合獨立性之年度確認函，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皆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續訂服務協議，為期三年。

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倘不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其中交易亦為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有關本公司整體業務或其任何主要部分之管理及行政訂立或訂有任何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個人業績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完善本集團薪酬政策及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關於員工薪酬體系方面，本集團正完善薪酬結構，搭建激勵體系，以此實現業績導向的達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內容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會報告

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有關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及附註3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所獲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吳東方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實益擁有人(附註3)	651,484,000 (L) 2,000,000 (L)	33.34% 0.10%
王國強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實益擁有人(附註3)	651,484,000 (L) 2,000,000 (L)	33.34% 0.10%
丁克臣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4)	92,550,000 (L)	4.74%
李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0,500,000 (L)	0.54%
武吉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5,500,000 (L)	0.79%
陳春花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3)	2,000,000 (L)	0.10%
胡國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2,000,000 (L)	0.10%
張渝涓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3)	2,000,000 (L)	0.10%
馬小虎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500,000 (L)	0.03%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i)吳東方先生持有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的100%控股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235,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吳先生持有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的100%控股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由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透過其全資控股附屬公司True Harmony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21,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i)由於吳東方先生及王國強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故吳東方先生亦被視為於由王國強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王國強先生持有Truepath Limited的100%控股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Truepath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394,51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王國強先生及吳東方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故王國強先生亦被視為於由吳東方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吳東方先生、王國強先生、李強先生、武吉偉先生、陳春花女士、胡國強先生、張渝涓女士及馬小虎先生持有該等股份的購股權。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4. 丁克臣先生於合共92,55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i)彼持有的71,250,000股股份；及(ii)彼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21,3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的權益。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5. 「L」代表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女兒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任何安排以令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女兒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 (附註1及5)	實益擁有人	235,372,000 (L)	12.05%
吳東方 (附註1及5)	受控法團權益	256,972,000 (L)	13.15%
Truepath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94,512,000 (L)	20.19%
王國強 (附註2及5)	受控法團權益	394,512,000 (L)	20.19%
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附註3)	投資經理	119,000,000 (L)	6.09%
Invest Partner Group Limited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119,000,000 (L)	6.09%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及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由吳東方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吳東方先生被視為於該兩間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的235,372,000股及21,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由於Truepath Limited由王國強先生全資擁有，因此王國強先生被視為於Truepath Limited持有本公司的394,51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119,000,000股股份指同一批股份。
4. 「L」指好倉。
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股東須於若干條件獲達成後呈交權益披露表格。因此，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最新持股量或有別於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呈交的持股量。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該條所述的股東名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優先認股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地點）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概無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的優先認股權條文。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承諾

王國強先生、Truepath Limited、吳東方先生、True Harmony Limited、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及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控股股東」)各自已簽署不競爭契諾，據此，彼等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將不會直接或間接或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以及不論自行或彼此，或與他人聯合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或透過任何實體(於或透過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除外)，(i)進行、從事、參與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提供任何服務或提供任何財務支持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公司不時經營的任何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提供綜合油田服務或任何其他業務(不論作為股東、董事、高級職員、合夥人、代理、貸款人、僱員、顧問或其他身份及不論為換取利潤、回報或其他利益)；或(ii)採取任何干預或中斷或可能干預或中斷本集團業務的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招攬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客戶、供應商或僱員。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控股股東已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確認彼等已遵循不競爭契諾，以於本年報中披露。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從事或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形成競爭或可能形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概無訂立上市規則規定須於本報告披露之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所載的關連方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11年購股權計劃」），已於採納十週年時屆滿。為使本公司能夠繼續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者作為其對於本集團成功之貢獻的激勵或獎勵，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決議終止2011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2021年購股權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鑒於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新規則的修訂，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對2021年購股權計劃作出的若干修訂，並已採納新修訂的2021年購股權計劃（「經修訂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193,967,666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但可予行使。於2011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後，不可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所有先前已授出之購股權仍可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予以行使。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修訂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195,377,599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條，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77,599份及195,377,599份；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的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不適用（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獲採納）及19,537,759份。

本報告年度，本公司並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故上市規則第17.07(3)條不適用。

1. 目的

經修訂購股權計劃為一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編製的股份獎勵計劃。經修訂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集團可向選定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鼓勵或獎勵，及／或使本集團招攬及挽留優秀僱員以及吸納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而言具價值之人力資源。

2. 參與人士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數目由董事會釐定的新股份：

- (i) 本公司或其任一附屬公司的任一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僱員參與者」）；

董事會報告

- (ii) 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關聯實體參與者」）；及
- (iii) 按持續或經常性基準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向本集團提供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利益的服務的人士（「服務供應商」）。

此外，合資格參與者均須遵守個人授出限額及再次授出批准規定，其中(a)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第17.04條的規定；及(b)任何合資格參與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第17.03D條的規定。

3. 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就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任何股份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包括已註銷的購股權或獎勵，但不包括根據各自股份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或獎勵）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195,377,599股股份，即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限額」）。

於計劃授權限額內，就授予服務供應商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19,537,759股股份，即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4. 每位參與者可獲授股份之上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向任何承授人授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

5. 根據購股權須認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可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授出日期或之後至授出日期十週年屆滿前隨時行使，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6. 歸屬期

購股權的歸屬期不應少於12個月。

董事會報告

7. 購股權要約的時間及接納

當承授人正式簽署包含接納購股權的文件副本（其中清楚列明要約接納的股份數目）時，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已獲接納（其效力可追溯至由要約日期起計）。承授人於申請或接納要約時毋須支付任何代價。承授人可接納少於將授出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的授出購股權要約，惟接納的該等股份數目須為當時於聯交所買賣之一手買賣單位或其完整倍數。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要約日期起計七天內獲接納，其將被視為不可撤銷地拒絕並自動失效。

8. 釐定認購價之基準

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有關之股份行使價，必須為董事會全權釐定之價格，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在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聯交所開門營業辦理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

9. 經修訂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

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計十年期間內一直有效，惟受限於經修訂購股權計劃所載提前終止條文。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尚餘的有效期約為九年十一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或股東批准上一次更新日期（視情況而定）後，本公司可每隔三年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然而，經更新的計劃授權限額不得超過經更新計劃授權批准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庫存股份）。於任何三年期間內進行的任何更新須經股東批准，且受限於以下條文：(i)任何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其聯繫人（如並無控股股東，則為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於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相關決議案；及(ii)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2011年購股權計劃及經修訂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董事									
吳東方	1,500,000 (附註一)	-	-	-	-	1,500,000	31/8/2016	30/8/2026	0.490
	500,000 (附註四)	-	-	-	-	5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李強	10,000,000 (附註一)	-	-	-	-	10,000,000	31/8/2016	30/8/2026	0.490
	500,000 (附註四)	-	-	-	-	5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丁克臣	300,000 (附註一)	-	-	-	-	300,000	31/8/2016	30/8/2026	0.490
	12,000,000 (附註二)	-	-	-	-	12,000,000	26/9/2018	25/9/2028	0.740
	9,000,000 (附註四)	-	-	-	-	9,0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王國強	1,500,000 (附註一)	-	-	-	-	1,500,000	31/8/2016	30/8/2026	0.490
	500,000 (附註四)	-	-	-	-	5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武吉偉	9,000,000 (附註二)	-	-	-	-	9,000,000	26/9/2018	25/9/2028	0.740
	6,000,000 (附註三)	-	-	-	-	6,000,000	6/12/2018	5/12/2028	0.532
	500,000 (附註四)	-	-	-	-	5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陳春花	1,500,000 (附註一)	-	-	-	-	1,500,000	31/8/2016	30/8/2026	0.490
	500,000 (附註四)	-	-	-	-	5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胡國強	1,500,000 (附註一)	-	-	-	-	1,500,000	31/8/2016	30/8/2026	0.490
	500,000 (附註四)	-	-	-	-	5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張渝涓	1,500,000 (附註一)	-	-	-	-	1,500,000	31/8/2016	30/8/2026	0.490
	500,000 (附註四)	-	-	-	-	5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馬小虎	500,000 (附註四)	-	-	-	-	5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董事會報告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僱員	80,867,666 (附註一)	-	-	-	-	80,867,666	31/8/2016	30/8/2026	0.490
	37,300,000 (附註二)	-	-	-	-	37,300,000	26/9/2018	25/9/2028	0.740
	31,000,000 (附註三)	-	-	-	-	31,000,000	6/12/2018	5/12/2028	0.532
	172,300,000 (附註四)	-	-	-	-	172,300,000	31/3/2023	30/3/2033	0.250
總計	379,267,666	-	-	-	-	379,267,666			

附註：

-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490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740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可予行使。
-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520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五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六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五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五日可予行使。

董事會報告

4.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250港元。其中1/3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三三年三月三十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三三年三月三十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三三年三月三十日可予行使。目前無業績目標。
5. 有關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以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亦請參閱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13(a)。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內，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及新修訂的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已失效。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審閱本報告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所包含之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經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該等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最高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5頁至72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至少25%（聯交所規定及根據上市規則所批准的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一直由公眾持有。

董事會報告

專業稅務意見建議

如果股東對購買、持有、處置及買賣本公司股份或行使任何有關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專家。

更換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後的臨時空缺。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追認、確認及批准委任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核數師，期限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

中正天恆將退任及符合資格連任且將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重新任命為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核數師。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重新任命中正天恆為本公司來年的核數師及釐定核數師薪酬。

本報告年度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北京華油油氣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即本集團之間接附屬公司）與賣方三一石油智能裝備有限公司訂立採購合同，以購置油田作業設備，合同總金額為人民幣19,900,000元（相當於約21,581,550港元），該購置事項是土庫曼斯坦油田服務項目資本投資的一部分，這將提高本集團的生產效率，預計將對本集團油藏分部的表現產生正面影響，其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之須予披露交易購置油田作業設備公告。

除上文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者外，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延遲刊發本集團本報告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年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其他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之事件而須向股東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東方先生

中國，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載於本公司本報告年度內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企業管治之高標準，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除本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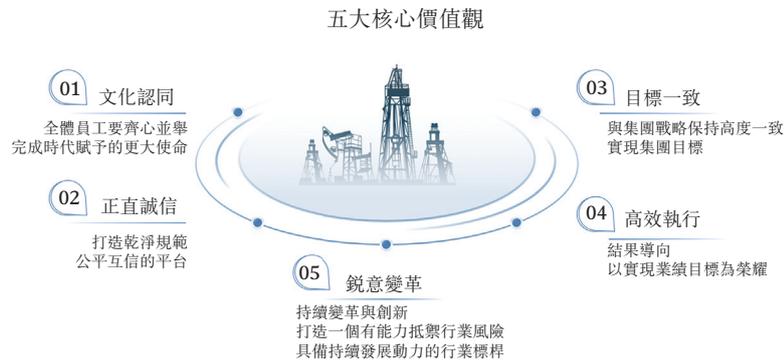
企業文化及策略

經過30餘年的穩健發展，華油能源集團目前已成為圍繞油田勘探開發、油田技術服務及新能源三大業務板塊的國際綜合能源公司。作為綜合油田服務提供者，多年來致力於通過先進的工藝技術和優質的工具產品，為石油天然氣勘探開發過程中的各種問題提供解決方案，以提高勘探開發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憑藉先進的技術與能力，新能源業務板塊已初具規模並持續發展。同時，作為集團公司戰略之一的油田勘探開發板塊將為集團發展帶來更加堅實、長遠及持續的價值。

公司董事會已載列以下「五大核心價值觀」以就員工之操守及行為以及業務活動提供指導，並確保將該等價值觀融入本公司之願景、使命、政策及業務策略：

- (1) 文化認同：全體員工要齊心並舉，完成時代賦予的更大使命；
- (2) 正直誠信：打造乾淨規範、公平互信的平台；
- (3) 目標一致：與集團戰略保持高度一致，實現集團目標；
- (4) 高效執行：結果導向，以實現業績目標為榮耀；
- (5) 銳意變革：持續變革與創新，打造一個有能力抵禦行業風險，具備持續發展動力的行業標桿。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將持續檢討其業務策略及在必要時加以調整，並緊貼不斷轉變之市況，確保迅速及主動採取措施以應對變化及滿足市場需求，從而推動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監控業務與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予有關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經營方面的權力及職責。為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委員會授權彼等各自職權範圍所載之職責。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各自須以誠信態度執行職責，並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且始終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安排購買適當的責任保險，以彌償彼等因企業活動所引致之責任。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審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即吳東方先生(主席)、李強先生及丁克臣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即王國強先生、武吉偉先生及陳春花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渝涓女士、胡國強先生及馬小虎先生)組成。該等董事之履歷均載於本年報「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除本年報董事會報告第43頁提及王國強先生與吳東方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重大的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相關關係。

於本報告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而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超過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令其組成擁有相當高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獨立性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身份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丁克臣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就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所適用的上市規則規定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所可能引致的後果，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意見，並確認已明白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為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帶來廣泛有價值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有關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彼等在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之數目和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所涉及的時間，董事已同意並已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之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專業發展

於本報告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全體董事透過出席及／或參與與本集團業務、企業管治及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規例相關題材的培訓課程及／或材料，持續參與專業發展：

董事	職位	閱讀最新 監管規例材料	出席與本集團 業務或董事職責 相關的課程
吳東方先生	執行董事	√	√
李強先生	執行董事	√	√
丁克臣先生	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	√
王國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 三月二十六日起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
武吉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	√
陳春花女士	非執行董事	√	√
張渝涓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胡國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馬小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規定，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且由不同人士擔任。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期間，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由王國強先生及吳東方先生擔任。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召開董事會會議後，吳東方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作為本公司的創辦人之一，吳東方先生於行業及業務營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吳東方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的領導一致，並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加有效及高效。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結合本集團的整體情況繼續檢討，並考慮適時將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本公司將定期審查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委任及重選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惟須透過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倘不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根據章程細則第108條，全體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任何因填補臨時職位空缺而被委任的新任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之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上提請股東進行重選，而被委任為新增董事則須在接受委任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股東進行選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王國強先生、陳春花女士及張渝涓女士均已根據章程細則之第108條輪值退任及丁克臣先生已根據章程細則之第112條重新選舉。彼等均獲重選連任為董事。有關根據章程細則將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的董事會成員之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之程序及過程乃載於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及監察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一項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即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及大致按季度舉行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應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出席，並於定期會議議程中載入事宜。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發出適當通知。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將於會議召開前至少3日寄予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之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草擬本將於會議舉行當日後之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

企業管治報告

本報告年度內，董事會曾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可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吳東方先生	5/5	1/1
李強先生	5/5	1/1
丁克臣先生	3/5	1/1
王國強先生	4/5	1/1
武吉偉先生	5/5	1/1
陳春花女士	5/5	1/1
張渝涓女士	5/5	1/1
胡國強先生	5/5	1/1
馬小虎先生	5/5	1/1

本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此等會議並無其他董事出席。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本報告年度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同樣嚴格的僱員證券交易之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之未公開的內幕消息之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之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任命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

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鼓勵董事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本公司已制定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此機制包括定期召開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閉門會。董事會每年會檢討該機制，並認為該機制有效且足夠。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之共同責任，且彼等之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制定、檢討及實施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f) 制定、檢討及監察股東通訊政策的有效推行及向董事會提出有助鞏固本公司與股東之關係之建議。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檢討及更新投訴舉報機制和反舞弊制度，以給予其董事及僱員指引。

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已於本報告年度內採納並一直遵守反貪污政策。為保持集團全體員工清正廉潔、恪盡職守的工作作風，預防舞弊，消除舞弊，保障公司及員工個人利益不受侵犯，特制定本制度。集團承諾維持高誠信標準及合乎道德的商業操守，並期望及鼓勵其員工和與集團有業務往來之人士向集團舉報公司內任何懷疑不當的行為、失當的行為或不良行為。任何被定罪之案件均將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

反貪污政策會定期檢討及更新，以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行業最佳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舉報政策

本集團已於本報告年度內採納並一直遵守舉報政策。舉報政策旨在於本集團培養合規道德行為及良好企業管治，以防止員工在履行職責或行使職權過程中發生玩忽職守、徇私舞弊，或者已權謀私、利用職務上的便利私用活濫用權力，違反集團管理制度。任何被定罪的案件均將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現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或整體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欺詐或不當行為事件。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舉報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獨立性評估機制」）之政策。設立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在於使本集團董事會擁有較強的獨立性，能針對策略問題和業績事項提供獨立客觀的監察，及持續改進和發展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流程和程序。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該機制實施狀況及成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的年度聲明，而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準則，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狀況及成效，並得到滿意的結果。

董事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吳東方先生（主席）、張渝涓女士及胡國強先生，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王國強先生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同時吳東方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變動提出推薦意見；
- 物色合適人選擔任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 就董事之委任或連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現任者，如誠信、經驗、技能及投入時間和精力以履行職責及責任之能力。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隨後提呈予董事會作出決定。彼等之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舉行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吳東方先生	1/1
王國強先生(附註1)	1/1
張渝涓女士	2/2
胡國強先生	2/2

附註：

1.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王國強先生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本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評估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考慮了重選退任董事事宜。

提名政策

本公司於提名董事時所考慮的主要標準及原則構成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提名政策」)，具體條款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提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其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本公司致力於選擇最佳人選作為董事會成員。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準則，可包括(但不局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最終決定。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每年監察政策的執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在適當時候檢討政策，以確保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董事會及員工多元化

董事會層面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於檢討及評估合適人選擔任本公司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從多元化角度考慮，並參考本公司業務模式及特別需要，包括但不限於性年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資格、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全體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在適當時候檢討政策，以確保政策行之有效。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現在由7名男性成員及2名女性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於性別方面已有足夠多樣性，董事會並無制定任何可計量目標。本集團亦已翻閱董事會的成員、架構及組成，認為董事會的架構合理，且董事成員均在各自的領域內作出貢獻，全部執行董事皆為油氣行業的專業人士，對油氣行業有深刻的理解，擁有相當豐富的專業知識和企業管理經驗，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分別為企業運營、投資、法律和財務管理方面的專家。

企業管治報告

員工層面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數為6人，其中男性高級管理人員為4人，佔高級管理層人數比約66.7%；女性高級管理人員為2人，佔高級管理層人數比約33.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共計3,805人，其中男性員工人數為2,998人，佔總人數比為78.8%；女性員工人數為807人，佔總人數比例為21.2%。

本公司確保所有級別人員的招聘及甄選均按適當的架構程式進行，以便能招來多元背景的人選供本集團委聘。本集團計劃培養背景更廣更多元化且擁有豐富工作經驗和技能的僱員，並假以時日可讓他們升任高級管理層及董事職位。

薪酬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張渝涓女士(主席)、吳東方先生及胡國強先生，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王國強先生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同時吳東方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組合方案作出建議及授出批准。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透明度高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的決策過程，其薪酬將參考個人表現及本公司經營業績以及市場慣例及市況而釐定。彼等之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報告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張渝涓女士	2/2
王國強先生(附註1)	1/1
吳東方先生	1/1
胡國強先生	2/2

附註：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王國強先生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本報告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討論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就本集團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為免潛在的利益衝突，成員已就其或其聯繫人士擁有當中重大權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報告年度內，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六名成員（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3至34頁）的薪酬等級詳情乃載列如下：

薪酬等級（人民幣元）	人數
0 – 500,000	0
500,001 – 1,000,000	5
1,000,001 – 1,500,000	0
1,500,001 – 2,000,000	1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胡國強先生（主席）、陳春花女士及馬小虎先生，其中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於向董事會提交有關文件前，考慮內部審核部門或外聘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
- 根據核數師履行的工作、彼等的收費及委聘條款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就委聘、續聘及撤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程序的充足性及有效性；及
- 檢討公司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及該報告的披露。

本報告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胡國強先生	3/3
陳春花女士	3/3
馬小虎先生	3/3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於本報告年度內審閱審核計劃、財務報告制度、合規程序、內部控制(包括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制度及流程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續聘。彼等亦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期期間及財政年度之中期及全年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所編製的有關會計事項及審核過程中重大發現之審核報告。本集團為僱員作出適當安排,讓彼等可以保密方式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其他事宜可能出現之不當行為提出疑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告密制度,讓員工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人士(例如客戶及供應商)可暗中就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事宜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並建議其加強事項及相關員工的培訓。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會面,討論有關審計及內部控制的事項。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其須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之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之評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定期更新。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集團設有風控監察部,承擔監督及評價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的職能,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工作。風控監察部在本報告年度內先行制定風險管理工作方案與內部審計計劃,後結合市場環境及業務架構變化等各種因素,對本集團整體運營情況進行風險評估,主要側重加強內部制度建設及流程優化。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加強整體風險控制，通過(1)評估監控環境；(2)評估內部控制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3)以抽樣檢查關鍵監控程序的運作來檢查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在本集團內部控制機制建設過程中，內部審計工作通過事前預測把關、事中跟蹤檢查、事後審計查處的結合，由發現型向防範型轉變，控制主要風險。風控監察部通過加強對內部控制機制有效性的監督評價，促使制度、流程在經營管理中得到有效執行，並以風險為導向持續優化內控制度，促進本集團經營效益的提高。

風控監察部每年不少於二次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內部審計項目發現的問題，並持續追蹤審計整改責任人對改進計劃的執行情況。風控監察部部門負責人出席每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並匯報內部審計計劃進展及內部審計項目結果。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確定本集團達成經營目標時願意接受的風險因素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運營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有效性

與管理層共同努力下，風控監察部完成了本集團整體層面的風險控制矩陣，從戰略、財務、市場、運營和法律合規五個方面全面評估了企業風險，評估出了高風險因素項目。他們就高風險因素共同制定了應對策略。

風險控制矩陣及應對策略概要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並獲得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的批准。管理層的應對策略及行動計劃已經融合到企業正常運營過程中，並接受風控監察部門的監督。可以被理解的是該策略的實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險。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成效進行年度審閱，當中涵蓋戰略、財務、市場、運營和法律合規等方面。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風控監察部員工及外部審計人員的資源、資歷、經驗是否充足以及員工能否勝任其角色及職責進行年度審閱。在本報告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充足有效，而本集團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方面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

內幕消息發佈及監控措施

就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不時採取若干適當監控措施，以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規定，包括：

- 內幕消息僅供有限人數僱員（主要為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於需要時查詢。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知悉彼等之保密責任。
- 全體僱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必須嚴格遵守有關保密資料管理的僱傭條款。

本集團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條件下，會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除非有關消息屬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屬於任何安全範圍內。本集團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集團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信息可能已經外洩，會及時向公眾披露該信息。本集團致力確保公告或通函中所載的資料就重大事實而言並不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並不因遺漏重大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以清晰及均衡呈列資料，對正面及負面事實作出相等程度的披露。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支付／應付的費用為約人民幣3,050,000元。

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聘黎少娟女士（「黎女士」）為其公司秘書。黎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董事，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李強先生緊密合作及聯繫。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黎女士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了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之重要性。本公司為與股東建立及維持持續的關係，已經建立一系列通訊渠道，讓股東可通過該等渠道表達彼等對影響本公司的各種事宜的意見，而本公司可徵求及了解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相關者的意見，有關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亦鼓勵股東在相關時間將涉及其持股權、股份登記及相關事宜的任何查詢提交予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隨時索取已經對外公開的本公司資料。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直接溝通機會。本公司主席、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21日派送予全體股東。股東大會上將就個別重大事項（包括推選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所提呈決議案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的通函內（如需要）。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根據章程細則行使其權力，就各項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將於大會上解釋。投票結果將於大會後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股東通訊政策已獲採納，以便與股東建立有意義的對話和雙向互動，積極主動地確保這些對話的發生，並在董事會的決策中考慮反饋。董事會明白，股東的所有權讓他們可以選舉對他們負責的董事。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和有效性須經董事會定期審查，並應適時修訂以確保其有效性。股東通訊政策將由董事會不時審閱，至少每年一次。為促進有效之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sptenergygroup.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之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本公司網站上專門設有投資者關係部分，本公司網站會定期更新有關本集團的資料。已經於聯交所披露的有關本集團的資料亦將於其後刊發在本公司網站，以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能夠及時獲取有關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問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其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本公司章程細則第64條規定，倘一名或多名於提交請求日期合共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提交請求，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請求須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交，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請求所註明的任何事項。該會議須於提交該請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未能於提交該請求後21天內召開該會議，則請求人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會議，而請求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補償。

關於推選董事人選的議案，根據章程細則第113條，除非一項有意提名選舉該位人士為董事的書面通知以及一項該位被推選人士簽發表明其願意膺選的書面通知已呈交至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否則概無人士(退任董事除外)有權在任何股東大會上膺選出任董事職位(除非由董事會推選)。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間須由不早於指定進行該推選的股東大會通告寄發翌日起計，及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而向本公司發出該等通知的最短期間須為最少七日。

向董事會查詢

擬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本公司之情況的股東可將其查詢電郵至IR@sptenergygroup.com。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在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章程細則，以及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層面在相關財政年度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的條件下，且現金流滿足正常經營和長期發展的基礎上，受限於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及其決定，可以進行股利分配。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

憲制文件變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詳情請參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之通函。本公司的第三份經修改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中國，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關於本報告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251)特此發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後統稱「本集團」或「華油能源」)二零二四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向各利益相關方介紹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理念和實踐。

1、匯報範圍(組織範圍、時間範圍)

本報告匯報組織範圍覆蓋華油能源在中國及全球範圍內的所有運營業務。匯報時間範圍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匯報原則

「重要性」原則:本集團通過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確定重要ESG議題,並在本報告中重點披露;

「量化」原則:本報告定量匯報了本集團環境範疇的重要關鍵績效指標;

「平衡」原則:本報告不偏不倚的呈報了本集團在環境和社會方面的表現;

「一致性」原則:本報告相關披露統計方法與之前年度一致,並將在後續年度保持一致。

二、ESG管理

1、管理政策

本集團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確保集團日常運營符合作業所在國相關法律法規;遵守國際環境保護政策;遵守國際公認的勞工標準以及其他適用的行業標準和國際公約,維護勞工權益;堅持關注員工健康安全;重視工程質量管理;追求持續改善工作條件和員工福利。履行ESG責任是本集團提供良好工程技術服務,滿足客戶需要的必要條件,並將這一要求延伸到供應商和分包商。

2、管理架構

本集團極完善ESG管理體系,持續推進ESG管治工作有序進行。成立董事會、ESG管理委員會、ESG管理工作組、大區、附屬公司、項目部ESG管理人員自上而下的ESG管理架構。負責推動集團ESG策略制定、識別評估重大ESG問題和風險、討論和解決重大ESG問題、監督ESG工作進展和表現、收集和提交ESG信息等各項ESG管理工作的實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與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利益相關方包括政府、投資者、客戶、員工、供應商、合作夥伴、媒體和社會。本集團為不同利益相關方建立了多樣化的溝通機制，以了解他們的期望並回應他們的擔憂，鞏固互利共贏。溝通機制包括：現場參觀和調研、接受監督和檢查、報告日常管理情況、召開會議、簽訂合同、拜訪客戶、員工培訓、員工活動、績效管理、招投標、評標和調查、談判、溝通和訪問、企業宣傳等。

本集團通過多渠道與利益相關方溝通，結合所獲取的反饋與集團運營實際情況，我們總結了利益相關方對公司ESG領域的關注重點。ESG重要議題包括「健康與安全」、「產品責任」、「排放物」、「氣候變化」、「環境及天然資源」、「資源使用」、「員工僱傭」、「發展與培訓」、「勞工準則」、「供應鏈管理」、「反貪污」、「社區投資」。我們將在本報告中分別回應各議題所含內容。

三、 QHSE管理

3.1 產品質量管理

3.1.1 質量管理體系

作為一家油田技術服務公司，本集團始終秉持重視產品和技術服務質量的理念，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等作業所在國相關法律法規，確保提供的產品和技術服務質量處於可控狀態，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國內北京華油、新疆華油、華油工程、陝西華油；國外哈薩克糾賓、哈薩克克孜、新加坡工廠、印度尼西亞等附屬公司已取得ISO9001：201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和API認證，通過體系年審。在服務過程中，本集團提供高效安全服務，滿足客戶對質量、健康、安全及環境的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2 技術創新

創新是引領發展的第一動力，在戰略的指引下，本集團始終堅持以技術創新為導向，以自主知識產權為依託。在技術領域開成了專利集群，為本集團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提供了強有力的技術支撐。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獲得「一種用於高處作業懸掛安全帶的高掛低用支架」實用新型專利。

克服超深小井眼內試修技術難題 圓滿完成作業

二零二四年七月，天灣1井試修工程面臨鋼絲憋卡、小井眼內打撈工具強度受限等技術難題。新疆大區從井控、工具選擇、管柱設計、操作參數等方面入手，制定詳細應對措施。最終圓滿完成該井井筒處理任務，贏得業主認可，標誌着華油打撈業務在高溫超高壓氣井領域又邁出堅實的一步。

新疆大區榮獲二零二四年「專精特新」企業殊榮

二零二四年八月，新疆華油能源和新疆華油油氣兩家法人公司憑藉在「油氣田核心技術服務、技術研發、知識產權、質量管理體系」等方面的突出表現，榮獲新疆自治區「專精特新」中小企業認證。有利於增加了集團利潤空間，增強集團應對市場風險的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新型PDC鑽頭 創造鑽井鑽速新記錄

二零二四年八月，由土庫曼項目部提供給甲方的新型PDC鑽頭，再次創造阿姆河右岸區塊鑽井新紀錄。通過前期優化鑽頭選型和新設計，首次大膽嘗試286mm螺桿+訂制PDC鑽頭組合，較本構造鄰井二開PDC平均機械鑽速4.06m/h提升2.81倍。

新疆大區榮獲二零二四年高新技術企業殊榮

二零二四年十月，經全國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工作領導組審查，新疆華油能源、新疆華油油氣、新疆新能華油三家公司榮獲高新技術企業稱號。這是對新疆大區科技創新實力的權威認證，不僅助力集團在眾多競爭項目中脫穎而出贏得商業機會，還能依託部分稅收優惠政策，為集團構築起顯著的成本優勢，全方位推動市場拓展整體進程。

3.1.3 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為客戶創造更多價值的理念，制定了《顧客滿意度調查制度》，不斷優化客戶意見反饋機制，充分了解客戶需求，將客戶的建議落實到產品和技術服務質量的提升，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發生違反作業所在國對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質量、健康、安全、環境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行為，亦未發生投訴和被告。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印尼項目部被客戶授予「服務合作最佳獎」及「油藏鋼絲服務最佳合作夥伴獎」。

3.1.4 客戶隱私

本集團制定並嚴格執行保障隱私和信息安全的《商業秘密管理辦法》，員工入職時簽署《員工保密協議》。日常工作中重視保護客戶的隱私，並且盡所能地維護每個客戶的隱私與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環保管理

本集團願景是成為人與環境高效、和諧發展的典範。我們在環境方面的目標是努力將企業經營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降到最低，實現資源效率的最大化。我們圍繞這一目標打造了我們的商業模式，該商業模式立足於為客戶和我們自身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即我們致力通過一體化解決方案為客戶實現增產降本，幫助客戶以更少的投入實現更高的回報。通過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制定了我們的環境政策，並上報集團ESG委員會討論批准後，正式頒佈執行。該政策參考了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巴塞爾公約》、國際石油和天然氣生產者協會環境準則(IOGP)、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標準和當地法律法規。它包含了我們的環境目標、管理體系、環保意識建設和行業特有的挑戰，並涵蓋了氣候變化、生物多樣性、水資源利用、廢棄物管理、環境質量監測、記錄和報告、評估、調查以及內部和外部審計等多個方面。集團持續完善內部環境管理政策和體系。在我們的環境管理體系中，各個職能部門、大區均負有環境管理對應責任。我們的環境管理體系確保員工遵守國家的環境政策，對表現優異者予以獎勵，同時對違反環境政策、造成惡劣後果的員工進行處罰。

本集團嚴格遵守實《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棄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作業所在國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全面推動綠色低碳經營，致力於將綠色發展理念貫徹到業務全流程之中。

本集團在以下四個方面可能會產生排放和消耗：

- 1、 生產經營活動中使用的各種車輛的排放（其排放出廢氣包括二氧化氮、二氧化硫、烴類等污染物）；
- 2、 固體廢物及廢液的排放（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
- 3、 鑽井、修井作業過程中的消耗（柴油、電力及生產水）；
- 4、 各級機關的消耗（水、電、氣及紙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1 排放物管理

作為一家技術領先的油田技術服務公司，我們的環境目標之一是通過我們的技術應用，減少客戶在資源開發過程中的溫室氣體排放，以及通過技術轉型與嚴格的作業管理，減少我們自己的溫室氣體排放。為客戶提供開發清潔能源的技術解決方案是我們的責任，我們持續積極創新、推進技術迭代，助力行業綠色轉型。

為達到我們的減排成效，集團制定了「能效提升」計劃，並向全員培訓宣貫，在集團所有業務所在地推行。集團的「效能提升」計劃包括對清潔能源的大力推廣、低能耗技術的應用，對現有行業技術的持續創新迭代、提升資源開發效率、全員範圍內日常生活中的減排專項活動推廣等。

在廢液方面，鑽井液、壓裂返排液及油田開發作業產出污水由客戶直接委託有資質的第三方統一管理，故本集團無有害廢棄物的排放；對於一般性生活污水，經污水管線排入污水處理廠。

在固體廢棄物方面，本集團制定有《固體廢棄物管理辦法》，對於一般固體廢物和工業固體廢物進行收集整理，安全分類存放，最終提供給廢物回收服務商，由有資質的服務商進行收集、處理、再利用。

在生產作業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均由客戶負責統一管理，作業環境得到了有效的保護。

在技術服務和工程施工過程中，本集團採取的主要措施包括：

- (1)進一步深化公車改革，管理層及員工出差辦事主要乘坐公共交通；
- (2)作業隊使用柴油和汽油都有量化指標進行控制。

通過以上措施，本集團減少了廢氣、氮氧化物的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氮氧化物(千克)	6,676.3	7,341.0	(664.7)
硫氧化物(千克)	40.7	44.6	(3.9)
顆粒物(千克)	644.5	708.7	(64.2)

指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二氧化碳(千克)	3,086,599.5	3,231,345.4	(144,745.9)
甲烷的二氧化碳當量(千克)	1.33	1.3	0.03
氧化亞氮的二氧化碳當量(千克)	86.2	85.7	0.5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千克)	3,086,687.0	3,231,432.4	(144,745.4)
百萬元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 (千克/百萬元)	1,822.1	1,659.5	162.6

指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生活垃圾(噸)	960.1	1,077.3	(117.2)
百萬元收入生活垃圾排放量 (噸/百萬元)	0.57	0.55	0.02
生活污水(噸)	28,426.6	32,089.4	(3,662.8)
百萬元收入生活污水排放量 (噸/百萬元)	16.7	16.5	0.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2 節約資源

本集團在生產和辦公過程中涉及的資源消耗主要包括水、電、天然氣、燃油、紙張等。本集團十分重視日常運營過程中的節能減耗，持續推進「能效提升」計劃，加大清潔能源的供給，穩步提升資源能源利用水平。

為此，本集團改造電代油設備（鑽機動力）、應用先進的工藝技術，有效地縮短作業週期，從而達到減少能源消耗的目的；本集團倡導綠色採購、綠色辦公及綠色用能及綠色出行。在生產作業方面，本集團提倡水資源的循環再利用，同時倡導員工節約用水，提高全員節水意識，嚴禁設備出現跑、冒、滴、漏等現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發現水資源浪費現象。

3.2.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水土保持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及作業所在國環保法律法規要求，持續完善環境管理政策和體系，持續提升施工現場清潔化水平，優化、深化清潔生產模式，致力於減少運營過程中對當地環境的影響，為環境美化綠化做出貢獻，並取得了ISO14001：2015版的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本集團制定《環境事件專項應急預案》，明確清潔生產工作要求、職責、流程與內容，將環保管理納入年度《QHSSE責任狀》，每年開展兩次HSE督查，致力於打造清潔生產工程，最大程度降低集團生產運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發生環境處罰事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化
電(千瓦時)	4,857,281.4	5,091,088.0	(233,806.6)
百萬元收入電力消耗量 (千瓦時/百萬元)	2,867.3	2,614.5	252.8
氣(立方米)	375,188.6	373,095.9	2,092.7
百萬元收入氣消耗量 (立方米/百萬元)	221.5	191.6	29.9
柴油	2,232.3	2,436.4	(204.1)
油(立方米) 汽油	296.9	341.9	(45.0)
機油	367.0	169.5	197.5
百萬元收入油消耗量 (立方米/百萬元)	1.7	1.5	0.2
紙張(張)	918,226.0	952,292.0	(34,066.0)
百萬元收入紙張消耗量 (張/百萬元)	542.0	489.0	53.0

指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生產用水量(立方米)	195,252.5	233,672.0	(38,419.5)
百萬元收入生產用水量 (立方米/百萬元)	115.2	120.0	(4.8)
生活辦公用水量(立方米)	35,189.7	36,564.0	(1,374.3)
百萬元收入生活辦公用水量 (立方米/百萬元)	20.8	18.8	2.0

指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紙箱(KG)	14,243.2	7,646.5	6,596.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

3.3.1 開展「HSE管理提升年」活動，夯實安全管理基礎，助力HSE管理水平提升

成立以安全總監為組長、各單位安全生產第一責任人為副組長的活動領導小組，明確HSE工作目標，組織開展安全徵文評選和HSE知識競賽活動。以重點提升兩個能力、完善三項機制為目的，抓好HSE體系運行，確保實現HSE工作目標。

兩個能力：HSE業務能力，HSE管理能力

三項機制：量化考核機制，季度掛旗、年度掛牌機制，約談機制明確年度工作目標

3.3.2 開展二零二四年「安全生產月」活動，促進安全管理提升

按照二零二四年全國安全生產月「人人講安全、個個會應急—暢通生命通道」主題要求，認真安排部署集團「安全生產月」各項工作。

一、營造「人人講安全」的氛圍

在主要生產經營場所的顯著位置張貼懸掛安全月宣傳海報，組織觀看警示教育片、事故警示教育片、典型案例解析片等宣傳片。

二、增強合法合規意識

開展安全生產法、消防法、職業病防治法等普法宣傳，持續增強全員安全生產合法合規意識。

三、培養「個個會應急」的能力

完善單位相應場所／場地的疏散平面圖，實地檢查疏散路線、安全出口、疏散指示標誌／燈具、應急照明是否暢通完好。對租住的辦公和生活場所所有潛在疏散路線進行識別，確認至少存在一條保證隨時暢通的生命通道。

開展急救知識宣傳，幫助員工掌握必要急救技能；檢查急救箱配置情況，使員工掌握各類藥品和器材的使用方法和注意事項。

開展應急演練，提高團隊應急技能，對應急處置方案和措施中存在的不足，有針對性的加以完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四、 開展重大事故隱患排查治理

制定排查清單，持續做好排查治理工作，實現消除存量、降低增量、動態清零。

五、 梳理安全生產相關崗位資格證件

全面梳理崗位安全生產資格證件持有情況，建立人員台賬清單，分類管理。

六、 加強相關方安全管理

開展相關方安全管理檢查，確保安全生產管理協議簽訂。

3.3.3 安全培訓和教育

定期組織開展有針對性的培訓。二零二四年重點開展了新《新版安全生產法》、《夏季防暑降溫知識》、《鑽完井專業防洪防汛知識》培訓及吊裝、動火等高風險作業安全專項培訓。通過培訓，提升員工安全技術與管理能力，增強安全法治觀念。

二零二四年，新疆大區鑽井工程部積極參與甲方（應急中心）組織的安全知識競賽，共三人獲獎：代振強獲得一等獎，王志國獲得二等獎，王小江獲得三等獎。

3.3.4 集團安全大檢查

開展夏季安全大檢查，成立國內和國外檢查組，國內檢查組由集團安全總監帶隊開展全面檢查，國外檢查組由區域安全主管組織檢查。分各項目部自查、集團安全檢查領導小組抽查、總結講評三個階段開展。在此次夏季檢查小組抽查中查出隱患已全部整改完成。

3.3.5 公佈集團季度及年度安全考核結果

為強化集團生產和經營的安全管理，落實全員安全生產責任制，提高安全責任意識，提升安全管理技能，確保集團二零二四年度安全生產目標的實現。集團安委辦依據《二零二四年QHSSSE責任狀》，實行季度掛旗，年度掛牌。二零二四年對各單位開展了安全生產季度及年度考核，並全部進行了公佈，督促各單位持續做好安全生產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6 制度修訂

為貫徹「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工作方針，促進QHSE責任制的有效落實，推動集團QHSE工作全面、持續、均衡發展，集團加強頂層設計，不斷健全完善集團安全生產相關制度，修訂完善《華油能源集團QHSE獎懲制度》，進一步明確了QHSE獎懲事項。

3.3.7 八大禁令

為進一步規範員工(含承包商、分包商員工)安全行為和勞動紀律，加強安全生產管理，杜絕生產安全事故發生，結合集團業務發展實際情況，集團安委會對《集團安全生產八大禁令》進行了修訂，進一步明確了員工的安全行為準則。

並在全集團內組織《八大禁令》的宣貫學習，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起執行。

3.3.8 加強職業健康管理

為加強集團員工職業健康管理，摸排健康風險，組織開展集團員工職業健康問卷調查，篩查職業健康問題，提出改進建議。

3.3.9 法規排查

為促進安全生產法規落實、提升HSE管理，集團編製了《安全法律合規情況檢查表》，包括安全證書、主要負責人履職情況、安全操作規程、特種作業、隱患排除治理等三十六個方面的合規檢查內容，全面覆蓋安全法律法規的有關要求。

組織各單位根據本大區、項目部具體生產經營情況對照檢查表逐項進行排查，並將排查結果納入集團季度年度安全考核。

3.3.10 工傷數據

過去三年(含二零二四年)因工亡故的人數	0
過去三年(含二零二四年)因工亡故的比率	0
二零二四年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四、員工權益

4.1 合法僱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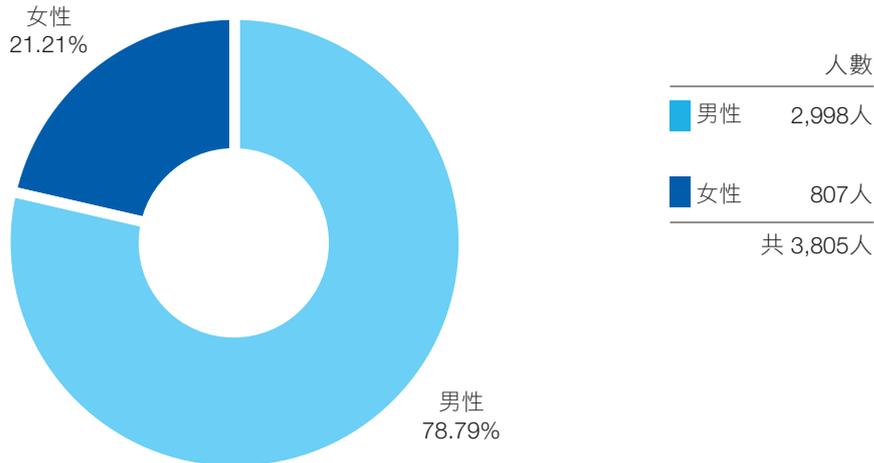
依照國家與當地法律法規招聘員工，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及《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國家相應法律法規。本集團承諾不使用強迫、抵押（包括抵債）、契約束縛或是非自願的監獄勞工，不奴役或販賣勞工。所有工作必須是自願的，並且員工擁有隨時離職或終止其勞動合同的權利。不作為僱用條件，要求員工上繳任何由政府簽發的身份證、護照或工作許可。不收取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外費用，並且向員工收取的所有費用須予以公開。不在生產、製造的任何階段使用童工。支付給員工的工資應符合僱傭所在地所有適用的相關工資的法律，並及時通過工資條或其他類似文件將工資支付憑據發放給員工。不殘暴和不人道地對待員工，包括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性虐待、體罰、精神或身體壓迫或口頭辱罵；也包括威脅要進行任何此類行為。人力資源部會於招聘時要求求職者出示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並根據其提供的資料適當地進行背景調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有發生勞資糾紛，和任何與童工或強制勞工有關之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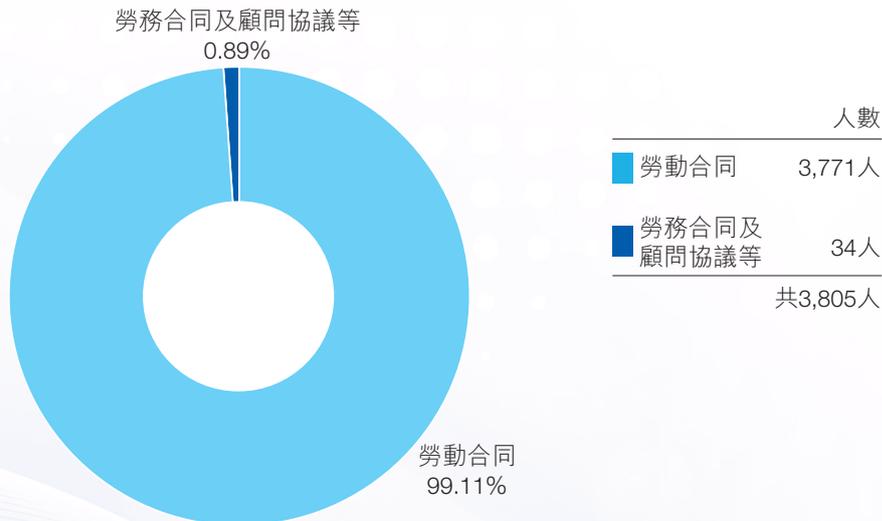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結構及人員離職情況如下：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期初人數：4,199 期末人數：3,805）

性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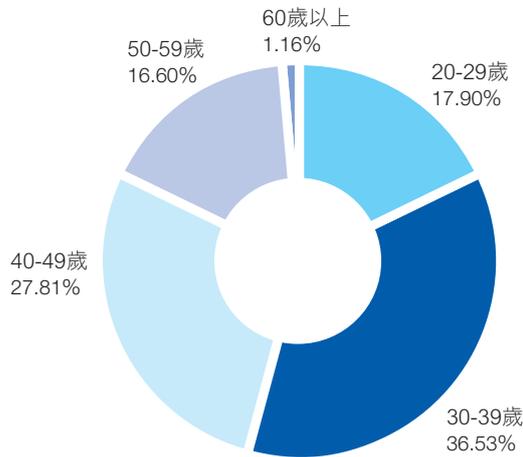


僱傭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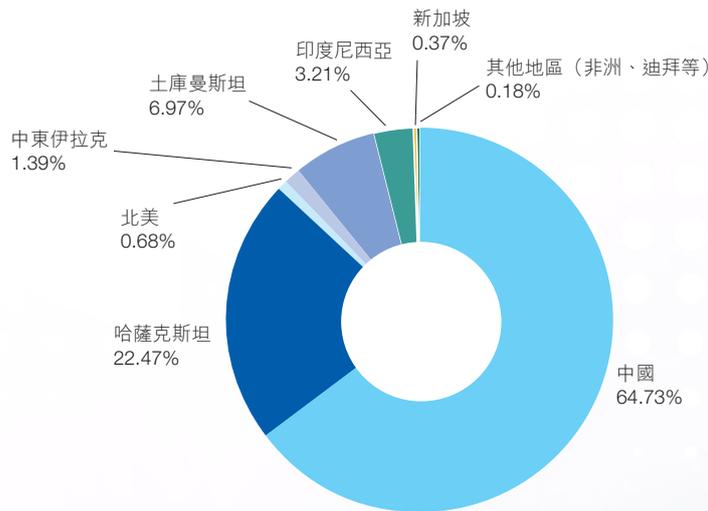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年齡組別



	人數
20-29歲	681人
30-39歲	1,390人
40-49歲	1,058人
50-59歲	632人
60歲以上	44人
共3,805人	

地區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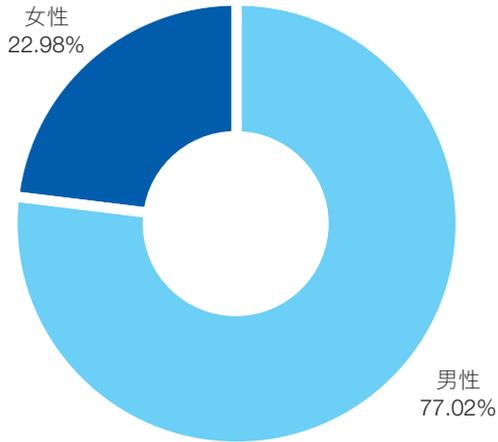


	人數
中國	2,463人
哈薩克斯坦	855人
北美	26人
中東伊拉克	53人
土庫曼斯坦	265人
印度尼西亞	122人
新加坡	14人
其他地區 (非洲、迪拜等)	7人
共3,805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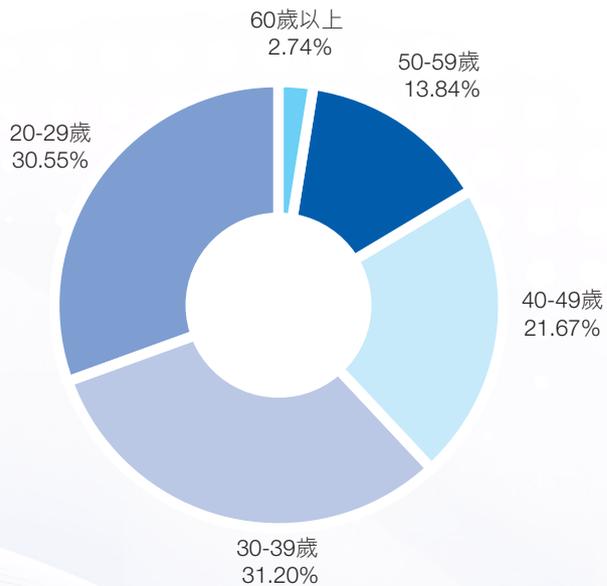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離職比率
(離職率=當期離職人數/(期末人數+當期離職人數))

性別

按性別劃分
僱員離職比率

■ 男性	16.44%
■ 女性	17.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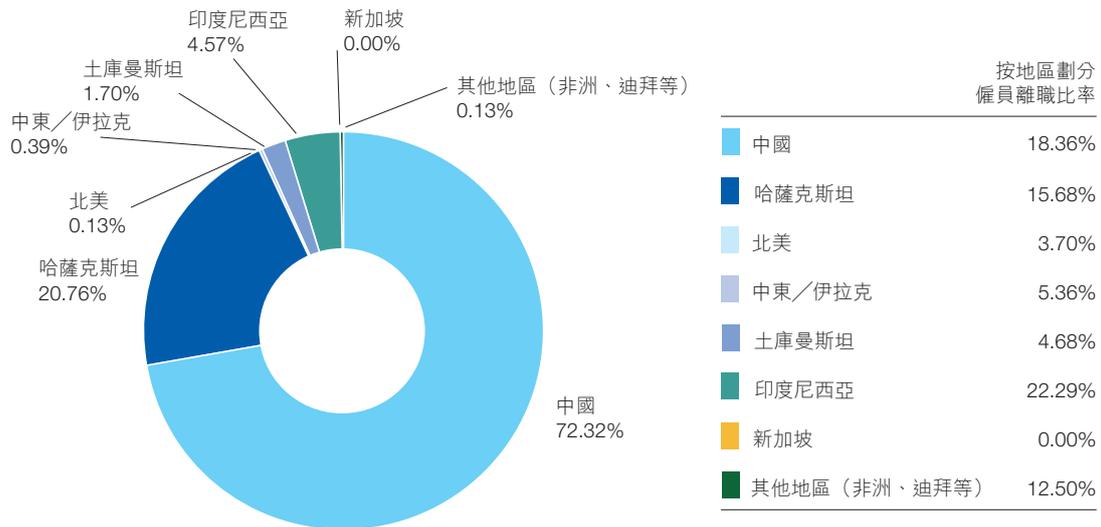
年齡組別

按年齡劃分
僱員離職比率

■ 60歲以上	32.31%
■ 50-59歲	14.36%
■ 40-49歲	13.56%
■ 30-39歲	14.67%
■ 20-29歲	25.5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地區劃分



4.2 發展培訓

二零二四年聚焦重點大區及項目部的核心管理人員的「針對性培養」及「在崗輔導」，挖掘及提升新任管理者的潛能優勢，通過線上管理課程培訓、線下管理沙盤培訓及一對一在崗輔導等，持續關注核心管理人員的綜合能力提升；繼續發揮在線學習平台優勢，完成新員工類、管理類、安全類在內的各類在線培訓項目。

二零二四年共開展培訓716場次（含線上+線下），培訓13,982人次，累計100,917課時，培訓內容涵蓋：技術、安全、生產、管理及新員工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五、責任管理

5.1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對新供應商聘用採取「准入制度」，即集團下屬的需求單位（項目部）根據作業需求發起供應商准入申請，申請通過審批後，該供應商即准入成功，集團方可與其發生業務往來。

本集團風險控制部負責對准入制度的執行情況進行日常監督並進行定期內審。

關於對新供應商准入環節，要求供應商提供《基本信息調查表》等資質、簽署反舞弊承諾書。根據業務特點，也會對供應商進行現場考察。

本集團每年會對合作的供應商進行績效評估，借此來復盤回顧供應商的產品質量或提供的服務質量，確保供應商質量保證能力及生產或服務保證能力等綜合能力滿足集團的要求，並促使供應商的持續改進。

本集團作為油服公司，一向重視環保及可持續發展，這一理念也會傳遞給供應鏈鏈條上的下游供應商，從而加強整個鏈條的可持續發展，最終實現綠色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加強了信息技術及現代化管理手段，盡量使與供應商合作的每個環節都達到優化。

本集團會對在環保及可持續發展領域做的較好的供應商作為重點發展合作的供應商，具體會在發展為戰略供應商、採購份額等方面給予傾斜與激勵。

截止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

年度	供應商		境內主要城市分佈						
	總數	境外	境內	新疆	川渝	北京	陝西	天津	其他
二零二四年	1,003	465	538	197	55	38	36	36	17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2 反貪污管理

本集團及員工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防止賄賂條例》等業務所在地區相關法律法規。截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未發生貪污、賄賂、勒索、欺詐以及洗黑錢案件。

5.2.1 健全反舞弊舉報程序，完善反舞弊工作機制

本集團官網上公開舉報電話和舉報郵箱，員工可以通過實名或匿名方式（電話、郵件、企業微信、信函等）對發現的舞弊行為投訴舉報並提交證據，及建立了自上而下的反舞弊工作機制，按照「有職就有責、任職要負責、失職要問責」的管理要求，實行「規範有序、接受監督、加強懲戒」的剛性管理。本集團監察部門追蹤內部審計過程中發現可能存在的違紀違法行為；在工作訪談中主動了解違規違紀內容，定期組織專項監察工作；參與集團大型物資、服務採購招標流程，監督評審過程；針對舉報的舞弊線索及時開展反舞弊調查，並根據調查結果提出處理意見。

5.2.2 營造反舞弊文化環境，宣貫誠信道德教育

本集團已制定並發佈《反舞弊管理制度》、《反舞弊工作細則》、《關於高管聘任的風險管理規定》、《舞弊及違規認定實施細則》等多項內部監督管理制度。積極開展廉潔自律、風清氣正政策宣講與警示教育，提升全體員工誠信意識以及舞弊識別能力，防範舞弊的發生。

5.3 社會責任

本集團在提供油田技術服務過程中，通過環境保護、社會投資措施的有效實施，滿足相關方環境保護利益的要求，承擔了社會責任，與當地居民建立友好和諧、共贏發展的良好局面。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新疆華油能源工程服務有限公司黨建資料管理體系齊全規範，在庫爾勒市康都街道考核中成績優異，被評為優秀基層黨組織，頒發榮譽證書並獎勵黨建活動經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六、氣候變化

近年來，全球多地高溫、乾旱、暴雨等極端天氣頻發，給自然生態環境、經濟社會、民眾生命健康帶來了嚴重威脅。氣候變化已成為全球性的危機，採取行動刻不容緩。本集團深刻認識到氣候危機的影響並為減緩全球氣候變化承擔責任，堅定支持《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巴黎協定》等一系列國際公約，並致力於推動全價值鏈的碳減排。本集團高度重視氣候變化相關風險和機遇，將氣候變化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結合自身業務板塊，對氣候風險與機遇進行了識別、評估，並制定了相關應對政策，以減緩或避免氣候變化對企業帶來的影響。

6.1 管治

6.1.1 管治架構

本集團建立全面的構架以應對氣候變化，分為三層管治構架，董事會及其附屬委員會、管理層及工作層。管治架構運作暢順，從董事會層面開始確保集團的目標及行動能於全集團有效溝通和落實；在氣候相關風險方面，風控監察部領導監督，將氣候風險充分融入集團風險管理防線之中，以確保集團在管治及戰略執行中，能系統性地識別、分析和管理與氣候相關的風險。

(1) 董事會及其附屬委員會

董事會成員擁有多元化知識、經驗和技能，包括企業戰略、公司治理、金融財務、風險管理及合規等，這些專業知識讓他們能有效地履行氣候議題相關的治理職責，提供有力和建設性的意見。ESG管理委員會成員具備最新ESG管理、戰略、風險管理和披露等相關知識，負責監督本集團氣候相關機遇的管理，並密切監督氣候變化議題，優化氣候相關披露標準和質量，提升本集團在氣候變化方面的表現。ESG管理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集團氣候變化等重要議題，以確保董事會了解可能對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事宜，協助其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做出決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管理層

在管理層的層面，我們已成立ESG管理工作組，全面貫徹執行集團ESG戰略，批准實施ESG政策，並定期就重要事宜提呈董事會和ESG管理委員會。ESG管理工作組將氣候相關的風險與機遇管理充分滲透至本集團工作的各方面，涉及風控監察部、人力資源部、財務資產部、物資管理部、技術與安全生產部、集團監察部、投資者關係部、培訓中心等多個部門。

其中，風控監察部對本集團的風險進行全面監控。通過建立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戰略，以確定本集團的風險組合狀況；識別、評價、管理本集團面臨的重大風險；審查和評價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

(3) 工作層

各大區、附屬公司、項目部作為工作層，負責各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相關工作的具體實施。

6.1.2 氣候相關管理制度

為強化集團內部對氣候相關議題的管治，並就各流程制定正式的目標和標準，我們參照了本地和國際的相關指引及準則，就各相關範疇制定了政策和機制，集團所有成員機構均須遵守並貫徹執行。

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本集團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機遇，助力低碳經濟轉型，根據監管要求及指引，減少日常營運中的溫室氣體及廢氣排放、耗能、耗水、廢棄物等，同時循序漸進地將氣候風險的考慮因素納入風險管理框架中，利用有效的風險管理流程來識別、計量、監察、報告、管控及緩釋氣候風險。

本集團制定《供應商管理辦法》，在採購流程當中，我們將包括氣候變化在內的理念納入為考慮因素之一。列明對供應商在社會、環境、道德、公司管治、勞工環境等方面的要求，並設立評價機制，將環境保護為一個重要評分準則，如現有供應商在定期重檢時得到相對低的評分而未能在短期內提交有效的改進方案，我們將考慮暫停使用該供應商。除了問卷以外，我們亦會要求供應商提供環境管理體系認證等材料協助評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2 策略

本集團將「可持續、高質量發展」作為未來中長期發展的核心理念，並視提升應對氣候風險韌性為維持公司穩健、高質發展的重要基礎。為此，將應對氣候變化的工作全面融入了可持續發展規劃藍圖，明確多個定量和定性的發展目標和落實路徑。

6.3 風險及機遇

6.3.1 氣候相關風險的識別及應對措施

我們透過將氣候風險因素納入風險管理框架，有系統地管理氣候風險，並制定適當的管理制度及流程來辨識、評價、監測、報告、管控及緩釋相關風險。在日常經營中，我們通過氣候風險的辨識和評價，分析其對集團運營及發展的經濟及財務影響，並制定對應策略，以提升整體風險管理流程及應對氣候變化的韌性。氣候變化對作業及市場造成顯著影響，波及作業的安全穩定性，成為維護穩定的一項重要挑戰。我們面對的氣候相關風險主要為實體風險和轉型風險兩大類：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應對措施	
實體風險	急性風險： 施工現場、辦公樓建築及設備損毀，造成資產損失；	密切監測、定期更新氣候相關數據，及時發佈預警；	
	颶風、暴雨等極端天氣	因設備損壞、員工無法正常工作、運輸中斷等影響穩定生產；	制訂應對自然災害的應急響應預案，並不斷完善自然災害應急響應機制；
	慢性風險： 持續高溫、乾旱等	氣溫升高導致公司需配備更多製冷設備，增加能耗，增加運營成本；	應用更高能效的製冷設備；
		員工在高溫季可能無法長時間在戶外工作，影響運營效率；	科學安排生產計劃、周密部署生產組織、提高運營效率。
		缺水地區水資源供應緊張的情況加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應對措施
轉 型 風 險	政策和法律風險	<p>政府推出更嚴格政策法規以減緩氣候變化，增加企業運營合規工作，相關訴訟或索賠可能增加。</p> <p>密切監察環境法律法規、政策的變化並及時應對。</p> <p>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積極參與標準制定；</p> <p>提升公司低碳發展、安全環保風險管控水平。</p>
	技術風險	<p>未及時識別並應用低碳技術，導致產品低碳轉型落後於同業，影響低碳轉型效率。</p> <p>增大新能源使用佔比，積極開展行業合作；</p> <p>研究新型技術、裝備合作方式；</p> <p>提升企業自身新技術、新裝備研發能力。</p>
	市場風險	<p>原材料及能源成本上升；</p> <p>化石燃料的需求量下降。</p> <p>建設能源信息化平台，用能監控分析，提升能源管控能力；</p> <p>加大市場開拓力度，增大外部市場比例。</p>
	聲譽風險	<p>因在應對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領域表現不佳，導致利益相關方負面反饋。</p> <p>提升公司可持續發展能力，積極應對氣候變化；</p> <p>提升相關管理透明度，回應利益相關方關注的話題。</p>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3.2 氣候相關機遇的識別及應對措施

機遇		應對措施
資源效率	對更高能效的設備和低碳技術的需求； 綠色轉型支持性政策激勵。	積極探索應用新技術、新設備、新工藝，提高資源使用效率，降低能源成本；
產品及服務	綠色低碳產品的推廣應用； 行業內氣候變化應對綜合解決方案。	識別並響應政府支持性政策及綠色項目； 加強低碳技術研發和推廣，持續提高綠色低碳產品佔比；
市場	綠色能源開發市場需求大； 國際市場擴展。	識別、參與新興市場； 推動可再生能源的開發與利用。
適應力	資源整合能力； 尋找能源替代及多元化方案； 參與可再生能源項目。	

6.3.3 面對的挑戰及展望

我們明白氣候相關法規和政策仍在發展階段，監管機構將逐漸推出更深入和細化的監管要求，本集團需要不斷改進自身管理構架及相關流程以順應最新發展趨勢。再者，數據收集方面亦面對不同困難，令氣候風險管理成為一大挑戰。展望未來，我們將會繼續完善於各類風險管理措施中納入氣候風險相關因素，強化現有氣候風險管理構架和政策，適時檢閱及更新集團內部就氣候風險的相關定義及管控流程，以確保將氣候風險維持在合適水平，並持續提升風險管控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4 指標和目標

本集團定期監察應對氣候變化方面的表現，並就一系列與氣候變化相關的指標進行分析與管理，致力於改善環保表現和減少業務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以確保長遠減碳規劃能夠有效落實。因此，我們定期量度及管理溫室氣體排放量，並訂立明確目標。以二零二零年為基準年，百萬元溫室氣體排放量到二零三零年減少50%，並力爭於二零六零年實現自身營運碳中和，透過多方面節能減排措施和加強推動綠色辦公及綠色出行等，在減少碳足跡方面努力取得成效。

獨立核數師報告



CCTH CPA LIMITED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04頁至第200頁的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由另一核數師審核，該核數師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對該等報表表示無修訂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59,855,000元（扣除累計減值損失人民幣13,503,000元）及人民幣46,197,000元（扣除累計減值損失人民幣1,516,000元）。

由於合併財務報表的結餘在整體上的重要性，連同貴集團管理層作出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分配的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的重大估計程度，我們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及7所披露，管理層通過預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分配的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該金額按使用價值（「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處置成本孰高釐定。使用價值計算需要貴集團預估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合）及適當的折現率預計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

貴集團聘請獨立估值師（「估值師」）協助預估工作。有關期內涵蓋獲批的財務預算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估計包括收入的增長率、預期毛利、預期稅前溢利及稅前折現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程序為：

- 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中的管理層程序及關鍵控制並評估管理層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中作出的關鍵估計（包括收入的增長率、預期毛利、預期稅前溢利及稅前折現率）；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估值師的勝任能力、專業素質及客觀性；
- 評估通過比較經濟及行業數據評估預測中採用的稅前折現率的適當性；及
- 通過比較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合)的實際結果與用於先前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的預測結果，評估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的合理性。

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損失

由於管理層的重大估計涉及評估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我們將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預期減值損失定義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管理層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各債務人的賬齡分組釐定，經慮及歷史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兩者視為類似的虧損模式。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及11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51,57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56,954,000元)，經扣除減值損失人民幣169,48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74,257,000元)。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預期減值損失程序包括：

- 了解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中的管理層程序及關鍵控制、使用撥備矩陣對應收賬款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釐定其違約率所做出的各類假設以及評估管理層納入的任何定量、定性及前瞻性資料的合理性；
- 檢驗管理層根據樣本基準用於開發撥備矩陣溯源文件所用的資料；
- 經參考歷史違約率評估所用預期虧損率的適當性；
- 查驗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所得數字的準確性；及
- 經參考公開市場資料評估管理層所用的前瞻性資料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我們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我們毋須作出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釐定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而作出。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核，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示、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核而執行的審核工作。我們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治理層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劉達奇

執業證書編號：P08160

香港新界

葵涌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

2座15樓1510-1517室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359,855	407,048
使用權資產	7	46,197	55,754
無形資產	8	13,281	14,56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96	1,92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609	2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106,327	115,39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3.3(i)	10,368	7,287
其他非流動資產	9(a)(i)	16,145	16,145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2,681	33,504
		579,259	651,854
流動資產			
存貨	10	529,122	656,583
合約資產	5	34,312	21,966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652,270	1,016,40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88,307	238,81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3	36,165	22,4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389,230	303,180
		1,929,406	2,259,353
總資產		2,508,665	2,911,207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1,247	1,247
股份溢價		869,853	869,853
其他儲備	15	362,063	351,401
貨幣換算差額		(533,160)	(501,629)
保留盈利		322,295	579,236
		1,022,298	1,300,108
非控股權益		(19,842)	(14,868)
權益總額		1,002,456	1,285,240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6	55,074	77,206
非流動租賃負債	7	7,903	13,2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24,655	26,252
		87,632	116,750
流動負債			
借款	16	456,000	355,303
長期借款即期部分	16	115,301	60,907
合約負債	5	58,188	44,190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7	557,385	777,45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89,212	205,281
即期所得稅負債		36,768	55,154
流動租賃負債	7	5,723	10,929
		1,418,577	1,509,217
總負債		1,506,209	1,625,967
總權益及負債		2,508,665	2,911,207

第111頁至200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第104頁至200頁之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簽署。

吳東方
董事

李強
董事

合併利潤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694,119	1,947,244
其他收益淨額	20	1,669	12,297
經營成本			
材料成本		(501,992)	(549,238)
僱員福利開支	21	(641,501)	(627,213)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開支	7	(133,723)	(123,985)
運輸成本		(29,374)	(33,783)
折舊及攤銷	22	(55,239)	(71,174)
技術服務費		(253,178)	(265,232)
使用權資產減值損失		(1,51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13,503)	-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3	(53,725)	(46,831)
存貨撇減及預付款撥備	10,12	(12,961)	(4,751)
其他		(217,073)	(183,321)
		(1,913,785)	(1,905,528)
經營(虧損)/溢利		(217,997)	54,013
融資收入	23	1,797	802
融資成本	23	(33,002)	(31,948)
融資成本淨額		(31,205)	(31,146)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淨溢利/(虧損)		2,625	(1,317)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46,577)	21,550
所得稅開支	24	(17,008)	(12,772)
年內(虧損)/溢利		(263,585)	8,778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56,231)	16,745
非控股權益		(7,354)	(7,967)
		(263,585)	8,7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的每股 (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26	人民幣(0.131)元	人民幣0.009元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26	人民幣(0.131)元	人民幣0.009元

第111至200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263,585)	8,778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42,911)	8,439
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2,060	13,84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的 公平值變動	3,081	(1,081)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291,355)	29,983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4,681)	38,213
非控股權益	(6,674)	(8,230)
	(291,355)	29,983

第111頁至200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貨幣換算差額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247	869,853	351,401	(501,629)	579,236	1,300,108	(14,868)	1,285,240	
全面(虧損)/收入									
年內虧損	-	-	-	-	(256,231)	(256,231)	(7,354)	(263,585)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3,081	(31,531)	-	(28,450)	680	(27,770)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3,081	(31,531)	(256,231)	(284,681)	(6,674)	(291,355)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1,700	1,700	
與持有人以其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5(b)	-	6,871	-	-	6,871	-	6,871	
轉撥至法定儲備	15(c)	-	710	-	(710)	-	-	-	
與持有人以其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7,581	-	(710)	6,871	-	6,87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47	869,853	362,063	(533,160)	322,295	1,022,298	(19,842)	1,002,456	

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貨幣換算差額	保留盈利	總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78	848,026	335,409	(525,073)	575,241	1,234,781	(9,677)	1,225,104	
全面收入／(虧損)									
年內溢利／(虧損)	-	-	-	-	16,745	16,745	(7,967)	8,778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	-	(1,081)	22,549	-	21,468	(263)	21,205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1,081)	22,549	16,745	38,213	(8,230)	29,983	
與持有人以其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發行普通股	14	69	21,827	-	-	21,896	-	21,89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5(b)	-	-	8,257	-	8,257	-	8,257	
轉撥至法定儲備	15(c)	-	-	8,816	(8,816)	-	-	-	
由附屬公司變更為合營企業	27(d)	-	-	-	895	(3,934)	3,039	-	
與持有人以其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69	21,827	17,073	895	(12,750)	27,114	3,039	30,15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47	869,853	351,401	(501,629)	579,236	1,300,108	(14,868)	1,285,240	

第111頁至200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	27	40,692	153,561
已付所得稅		(14,313)	(11,45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6,379	142,105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225)	(53,7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5	35
由附屬公司變更為合營企業時的處置現金	27(d)	-	(3,513)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13,755)	(5,221)
已收利息		1,927	744
從聯營公司獲得的股息		400	-
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所得股息		889	78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709)	(60,906)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677,432	591,528
償還借款		(539,555)	(630,414)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	21,896
已付利息		(26,492)	(22,148)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7,125)	(11,887)
融資費用及保證金付款		(6,196)	(7,31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8,064	(58,3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180	277,5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率變動影響		(5,684)	2,78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230	303,180

第111頁至200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是一家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從事油田勘探開發、油田技術服務及新能源業務的國際化綜合性能源公司。本集團致力於為石油、天然氣等常規和非常規能源的勘探開發提供綜合性解決方案，並提供碳捕集、利用與封存(「CCUS」)領域全產業鏈條的技術研究與工程技術服務。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王國強先生及吳東方先生(統稱為「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並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2.1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亦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涉及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誠屬重大之範圍，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2.2 歷史成本法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除外。

2.3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先前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零年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涉及將負債劃分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的要求。該修訂特別規定主體將負債歸入非流動負債的條件是延期清償權利在報告期末必須存在且具有實質性，並澄清了負債分類不受管理層意圖或主體是否預期行使延期清償權利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2.3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續)

此次修訂還規定了主體將會或可能通過發行自身權益工具來進行結算的負債的分類。如果一項負債賦予對手方的轉換選擇權涉及主體轉讓自身權益工具，則只有當該等選擇權從主債務合同中分拆出來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確認為權益時，此類負債的分類才不會受到影響。

二零二二年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規定，只有在報告日當日或之前所必須遵守的契約條件才會影響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主體在報告日後必須遵守的契約條件(即未來期間的契約條件)並不影響報告日的負債分類。但是，如果非流動負債因未來的契約條件約束而可能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需要償還，則主體應披露相關信息。

二零二二年發佈的修訂將原二零二零年發佈的修訂的生效日期推遲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如果主體於更早的期間採用兩項修訂其中之一，則另一項修訂應同時採用。

本集團預期採納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²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於可見未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要求，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該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在繼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要求的同時，引入在損益表中列報特定類別及已界定的小計項目的新規定，並要求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由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改進將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的匯總及分類。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同時，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納。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損益表的呈列以及在未來財務報表中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面臨諸多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乃關注不可預測之金融市場及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向海外所作的若干銷售及採購以美元（「美元」）計值。外匯風險亦來自包括銀行借款在內的借款及若干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有關。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未曾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匯率變動帶來的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若干百分比，而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假定匯率變化將會對本集團的外幣匯兌收益／（虧損）賬目造成以下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財政年度稅前虧損減少／(增加)(二零二三年：稅前利潤增加／(減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兌美元		
－ 貶值5%	21,242	8,103
－ 升值5%	(21,242)	(8,103)

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的以人民幣計值的外匯風險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	29,770
貿易應收賬款	98,304	54,950
其他應收賬款	11,369	4,396
貿易應付賬款	(52,406)	(17,278)
其他應付賬款	(2,985)	(15,809)
借款	(5,751)	(7,6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源自長期借款、短期借款和租賃負債。以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以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及租賃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根據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浮動利率借款餘額，倘年內該等借款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則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將為人民幣160,000元(二零二三年：減少／增加人民幣14,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除外)的賬面值為本集團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面臨集中的信貸風險。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一間具高信用等級的國有企業)連同其相關實體約佔本集團年內收入的75.7%(二零二三年：69.9%)。本集團政策為確保將服務提供或將產品銷售予具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客戶。本集團的信貸銷售僅針對具備適當信用記錄的客戶，信貸期一般為六個月。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回款的過往經驗並無超出有關撥備額，故董事認為已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充分撥備。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存於中國、哈薩克斯坦、加拿大及新加坡的主要銀行(本公司之董事認為其具有良好信貸質素)。本集團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詳情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國有上市銀行	23,361	35,861
中國－其他上市銀行	275,570	142,925
哈薩克斯坦政府擁有的銀行	69,987	82,946
新加坡上市銀行	13,518	10,224
加拿大上市銀行	15,575	6,032
其他上市銀行	18,090	34,742
其他	8,178	10,932
總計	424,279	323,6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如下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1) 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

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較低，乃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集團採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進行減值評估。本公司董事預期該等交易對手的不履約行為將不會造成任何損失。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已採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方法對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的進行減值評估，結論為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其違約的可能性甚微，因此，本公司並無就該等金融資產計提信貸虧損撥備。

(2)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使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類。合約資產涉及未入賬在建工程，且與相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具有大致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損失率與合約資產損失率合理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減值(續)

(2)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按此基準，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釐定之減值損失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損失率	1.53%	3.61%	27.87%	53.67%	83.73%	
賬面總值	602,165	26,518	44,729	15,004	173,023	861,439
減值損失	9,219	957	12,464	8,053	144,864	175,557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損失率	1.39%	1.45%	18.33%	36.27%	62.03%	
賬面總值	715,685	99,303	57,368	83,304	198,530	1,154,190
減值損失	9,963	1,438	10,513	30,214	123,142	175,27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減值(續)

(2)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之減值損失變動載列如下：

	合約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13	1,032	174,257	131,491
減值撥備	5,055	-	48,959	46,522
轉回	-	(19)	(645)	(51)
撤銷	-	-	(52,206)	(4,143)
匯兌差額	-	-	(876)	4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068	1,013	169,489	174,2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減值(續)

(3)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僱員現金墊款、向供應商墊款、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投標擔保及租金按金。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變動載列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729	4,743
減值撥備	420	404
撤銷	-	(89)
轉回	-	(20)
匯兌差額	30	(3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179	4,7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於損益確認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值損失淨額

於損益確認的有關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值損失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損失	54,014	46,522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	420	404
轉回	(709)	(95)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損失淨額	53,725	46,831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財務部門進行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財務部門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之滾動預測，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以滿足營運需求。該預測計及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及法律規定，例如貨幣限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為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分析，該等金融負債已根據於結算日之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劃分為相關的到期組別。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589,799	56,716	2,155	-	648,670	626,375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57,385	-	-	-	557,385	557,38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66,257	-	-	-	66,257	66,257
租賃負債	6,504	5,391	950	3,387	16,232	13,626
總計	1,221,789	62,204	3,105	3,387	1,290,485	1,263,64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432,039	72,807	8,709	-	513,555	493,416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777,453	-	-	-	777,453	777,45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68,822	-	-	-	68,822	68,822
租賃負債	12,022	8,146	10,043	4,303	34,514	24,221
總計	1,290,336	80,953	18,752	4,303	1,394,344	1,363,9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總債項除以總權益計算。總債項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的借款、長期借款即期部分及流動及非流動租賃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債項	640,001	517,637
總權益	1,002,456	1,285,240
資本負債比率	63.8%	4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i) 公平值層級

本節說明釐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作的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各層級之說明如下表所示。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股本證券	10,368	—	—	10,368
--------	--------	---	---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股本證券	7,287	—	—	7,287
--------	-------	---	---	-------

年內，經常性公平值計量並無在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之間發生轉移。

第一層級：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平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列賬。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平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第三層級。未上市股本證券即屬此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會計估計很少會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須做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該等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值。在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在評估以下方面：(1)是否發生事件或任何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指標；(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可由可收回金額支持，在使用價值的情況下，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按繼續使用資產而估計；及(3)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折現率。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折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的增長率）可能會嚴重影響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及按使用價值計算的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對賬面值為人民幣359,85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07,048,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人民幣46,19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5,754,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分別進行減值評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在合併利潤表內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損失人民幣13,503,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及人民幣1,516,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均源自鑽井業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詳情分別於附註6及7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來自商品和服務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來自商品和服務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由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釐定，並已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現狀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進行調整。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來計算來自商品和服務的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過去應有的分析，將具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的各種債務人分組。撥備矩陣基於本集團的歷史違約率，並考慮了合理且可支持的前瞻性資料，而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在每個報告日期，將重新評估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以及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化。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減值損失對估計變動敏感。在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估計減值損失時，管理層須考慮所有相關因素，並以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作出重要的會計估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商品和服務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51,57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56,954,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損失人民幣169,48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74,257,000元)。

(c) 存貨撥備

倘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導致成本超過其可變現淨值時，則需檢討存貨有否減值。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須使用估計。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預計售價減去所有預計的完工成本和必要的銷售成本。倘未來的實際結果或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影響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且撥備可於該等估計變動的年度計提或撥回。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29,1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56,583,000元)，經扣除累計減值損失人民幣95,81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3,94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副總裁及董事，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並據此分配相應的資源。主要運營決策者亦根據該等財務資料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即可呈報分部是提供各種產品和服務的實體或實體群，主要運營決策者據此決定分部間之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經營分部依據產品及服務之不同屬性管理。該等實體之財務資料已經分為不同的分部資料呈列，以供主要運營決策者審閱。

主要運營決策者對四個可呈報分部的業績進行評估：鑽井、完井、油藏及其他。該等可呈報分部包括於此類領域提供的各類服務及相關配套製造業務。

(a)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鑽井	462,521	513,406
完井	280,837	477,844
油藏	816,843	784,169
其他*	133,918	171,825
	1,694,119	1,947,244

* 其他包括銷售天然氣及提供的相關服務。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其計量方法與合併利潤表內方法一致。主要運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前開支、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若干未分配開支的損益(「EBITDA」)對可呈報分部進行業績評估。

金額為人民幣1,281,67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61,094,000元)之收入來自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及其相關實體，且該等收入乃來自鑽井、完井及油藏分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鑽井 人民幣千元	完井 人民幣千元	油藏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62,521	280,837	816,843	133,918	1,694,119
收入確認的時間					
– 在某一時點	11,542	152,568	71,379	133,918	369,407
– 在一段時間內	450,979	128,269	745,464	–	1,324,712
EBITDA	(34,705)	5,800	15,122	2,946	(10,83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513,406	477,844	784,169	171,825	1,947,244
收入確認的時間					
– 在某一時點	14,065	303,075	61,841	171,825	550,806
– 在一段時間內	499,341	174,769	722,328	–	1,396,438
EBITDA	75,731	73,053	110,518	9,993	269,295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在合併利潤表內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損失人民幣13,503,000元及人民幣1,516,000元，均源自鑽井業務。
- (b) 由於本集團負債結餘並無分配至分部，故分部資料內並未納入負債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分部資料如下：

	鑽井 人民幣千元	完井 人民幣千元	油藏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476,042	693,473	463,922	50,080	1,683,517
未分配資產					825,148
總資產					2,508,665
非流動資產添置(金融資產及遞延 所得稅資產除外)	6,060	9,893	2,561	4,845	23,35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分部資料如下：

	鑽井 人民幣千元	完井 人民幣千元	油藏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728,478	847,157	620,340	48,682	2,244,657
未分配資產					666,550
總資產					2,911,207
非流動資產添置(金融資產及遞延 所得稅資產除外)	15,646	8,858	10,943	49,330	84,7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EBITDA與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之間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的EBITDA	(10,837)	269,295
未分配開支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15)	(6,871)	(8,257)
— 其他收益淨額(附註20)	1,669	12,297
— 未分配經常性開支	(144,094)	(149,465)
	(149,296)	(145,425)
	(160,133)	123,870
折舊及攤銷(附註22)	(55,239)	(71,174)
融資成本(附註23)	(33,002)	(31,948)
融資收入(附註23)	1,797	802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46,577)	21,5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產	1,683,517	2,244,657
未分配的資產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327	115,399
— 未分配存貨	70,400	48,032
— 未分配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8,253	168,086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6,165	22,41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230	303,180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0,368	7,287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4,405	2,156
	825,148	666,550
總資產	2,508,665	2,911,2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c) 地區分部

下表列示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地區分部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044,354	1,079,027
哈薩克斯坦	330,735	413,824
土庫曼斯坦	93,721	158,878
印尼	57,361	96,505
中東	117,583	70,570
加拿大	48,501	57,726
其他	1,864	70,714
	1,694,119	1,947,244

下表列示根據本集團各實體註冊地所在國家劃分的地區分部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11,247	301,510
印尼	82,767	82,277
新加坡	30,538	43,036
哈薩克斯坦	24,446	34,856
中東	27,905	34,441
土庫曼斯坦	60,635	10,005
加拿大	3,291	4,296
其他	17,330	16,591
	458,159	527,0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d)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40,380	22,979
減：減值損失	(6,068)	(1,013)
合約資產總值	34,312	21,966
合約負債	58,188	44,190

合約資產(應收留置金)主要與本集團對已完成但尚未開票的服務取得代價的權利有關。由於該權利取決於本集團在報告日期達到合約規定的指定里程碑，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轉移至應收賬款。該金額計入合約資產，直到留置期結束為止，因為本集團有權獲得此最終付款的條件是達到合約規定的指定里程碑。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因為本集團預計將在其正常經營週期內將其變現。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資產金額為人民幣32,731,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d)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i) 就合約負債確認收入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與轉結合約相關的程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 鑽井	-	4,223
— 完井	-	418
— 油藏	411	542
— 其他	27,217	32,055
總計	27,628	37,2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d)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ii) 未履行長期服務合約

下表顯示固定價格長期服務合約的未履行履約責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55,548	701,23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72,068	399,168
超過兩年	325,126	241,842
總計	1,452,742	1,342,2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e)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履約責任

(i) 提供鑽井服務、完井服務及油藏服務

本集團提供鑽井服務、完井服務及油藏服務予其客戶。提供服務之收入於提供服務之會計期間確認。收入按直至報告期末所提供實際服務佔將提供總服務之比例確認，原因是客戶同時獲得及使用有關利益。此乃根據經客戶確認的工作量佔預期總工作量之比例釐定。

一些服務合約包括本集團於提供服務期間向客戶銷售商品，並以獨立履約責任入賬，交易價將根據單獨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商品收入於交付商品及客戶已收到貨物之時點確認。

倘情況有變，則會修訂收入、成本或完工進度的估計。由此導致的估計收入或成本的任何上升或下降乃於管理層知悉引致作出修訂的情況發生期間於合併利潤表內反映。

如屬定價合約，客戶按付款期支付固定金額。倘本集團提供之服務超逾進度付款，則確認合約資產。倘進度付款超逾所提供服務，則確認合約負債。

倘合約包括時薪，則按本集團有權收取款項之金額確認收入。

(ii) 銷售商品

當商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商品已交付予客戶，客戶對商品的使用或銷售有絕對酌情權，且概無可影響客戶接納商品的未履行義務時)，與銷售壓力計、封隔器及其他商品相關的收入予以確認。當商品運送到指定地點、商品過期及遺失的風險已轉移予客戶，及客戶已按照銷售合約驗收商品，或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驗收標準均已達成時，交付即告完成。

就銷售商品收取的客戶按金確認為合約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96,619	245,512	10,770	15,929	61,241	430,071
添置	1,846	13,074	6,152	8,939	47,198	77,209
折舊費	(8,267)	(39,045)	(4,536)	(6,195)	–	(58,043)
出售	–	(3,900)	(220)	(226)	–	(4,346)
完成後轉撥	–	12,383	–	–	(12,383)	–
貨幣換算差額	2,538	5,838	919	1,027	–	10,322
由附屬公司轉變為合營企業 (附註27(d))	(13,476)	(26,335)	(911)	(1,461)	(5,982)	(48,165)
期末賬面淨值	96,619	245,512	10,770	15,929	61,241	430,07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1,675	640,628	69,870	131,068	90,074	1,093,315
累計折舊及減值	(82,415)	(433,101)	(57,696)	(113,055)	–	(686,267)
賬面淨值	79,260	207,527	12,174	18,013	90,074	407,04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9,260	207,527	12,174	18,013	90,074	407,048
添置	633	6,297	3,707	2,804	4,845	18,286
折舊費	(8,342)	(29,771)	(5,944)	(5,227)	–	(49,284)
出售	–	(2,346)	(566)	(931)	–	(3,843)
完成後轉撥	14,909	54	190	–	(15,153)	–
貨幣換算差額	(64)	531	(300)	(232)	1,216	1,151
已確認減值損失	–	(13,152)	–	(351)	–	(13,503)
期末賬面淨值	86,396	169,140	9,261	14,076	80,982	359,85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3,297	633,553	74,943	124,450	80,982	1,087,225
累計折舊及減值	(86,901)	(464,413)	(65,682)	(110,374)	–	(727,370)
賬面淨值	86,396	169,140	9,261	14,076	80,982	359,8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費為人民幣49,28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8,043,000元)已計入經營成本。
- (b) 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6(b)。
- (c) 折舊方法及可使用年期

	估計可使用年期
樓宇	10至20年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汽車	5至7年
傢俬、裝置及其他	3至10年

- (d)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處於虧損狀態，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當無法單獨預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存在減值跡象並按資產所屬的相關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對可收回金額開展減值評估。由於若干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相應的賬面值，故鑽井服務的該等現金產生單元產生的減值損失合計人民幣13,503,000元及人民幣1,516,000元均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或使用公平價值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涵蓋五年期。五年期以上的現金流量採用3%的穩定增長率區間進行推算，現金流量以17.79%的折現率折現。所用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反映出現金產生單元相關的具體風險。使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關鍵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包括毛利率及經營開支)的估計相關。該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元的過往表現以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動態的預期所作。

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作出審閱，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3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租賃

此附註提供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樓宇	19,594	25,593
土地使用權		
— 中國境內*	19,600	18,380
— 中國境外	5,659	6,240
機器及設備	2,860	5,541
	47,713	55,754
減：減值損失	(1,516)	—
	46,197	55,754
租賃負債		
流動租賃負債	5,723	10,929
非流動租賃負債	7,903	13,292
	13,626	24,221

*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主要指就位於中國且租期為50年的租賃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剩餘年期為38年（二零二三年：39年）。

年內，使用權資產添置為人民幣5,07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568,000元）。

租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採用合同的定義並釐定合同的有效期限。此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使用權資產除外）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就終止選擇權而言，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可合理確定不會行使。就設備租賃合同的續租選擇權而言，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鑒於該等設備曾在有限時期內用於若干服務項目，故合理確定不會行使。就樓宇的租賃合同的續租選擇權而言，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合理確定不會行使，且董事認為不計入租賃負債的樓宇的租賃合同未來潛在租賃付款屬非重大，因此無需進一步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租賃(續)

(b) 於合併利潤表確認的金額：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			
樓宇		3,781	6,123
土地使用權		651	586
機器及設備		244	5,108
	22	4,676	11,817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23	864	1,345
與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有關的開支		133,723	123,985
使用權資產減值損失		1,516	–

(c) 現金流出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租賃本金部分		7,125	11,887
支付租賃利息開支		864	1,345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開支		133,723	123,985
		141,712	137,217

(d)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

本集團租賃各項樓宇、土地使用權、機器及設備。一般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間載列如下。

樓宇	2至20年
土地使用權	30至50年
機器及設備	2至5年

租賃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技術、計算機軟件及許可權。詳情如下：

	技術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許可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10	1,596	14,169	15,875
攤銷費	(40)	(518)	(756)	(1,314)
期末賬面淨值	70	1,078	13,413	14,56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241	7,238	15,114	39,593
累計攤銷	(17,171)	(6,160)	(1,701)	(25,032)
賬面淨值	70	1,078	13,413	14,56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0	1,078	13,413	14,561
攤銷費	(42)	(481)	(756)	(1,279)
貨幣換算差額	(1)	-	-	(1)
期末賬面淨值	27	597	12,657	13,28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241	7,238	15,114	39,593
累計攤銷及貨幣換算差額	(17,214)	(6,641)	(2,457)	(26,312)
賬面淨值	27	597	12,657	13,281

* 指在中國若干區域銷售天然氣的許可權。

(a) 攤銷方法及可使用年期

	估計可使用年期
計算機軟件	3至5年
技術	不超過5年
許可權	5至20年

有關無形資產的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3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a)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益		非控股權益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北京華油油氣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353,790,000元	98.59%	98.59%	1.41%	1.41%
新疆華油油氣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149,142,404元	100%	100%	-	-
新疆華油能源工程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65,000,000元	100%	100%	-	-
新疆華油新海石油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41,000,000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36,000,000元)	100%	100%	-	-
北京華油環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貿易，中國	人民幣15,600,000元	95%	95%	5%	5%
新疆新能華油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	-
廊坊華油能源技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貿易，中國	1,000,000美元	100%	100%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諾斯石油工具(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製造，中國	36,265,000美元	100%	100%	-	-
德威興業(北京)油氣技術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及貿易，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Enecal PTE. Limited	新加坡，有限責任公司	製造，新加坡	3,550,000新加坡元	100%	100%	-	-
M-Tech service LLP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油田服務，哈薩克斯坦	87,200堅戈	100%	100%	-	-
OS Technology Services LLP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油田服務，哈薩克斯坦	151,800堅戈	100%	100%	-	-
Pioneer Petrotech Services Inc.	加拿大，有限責任公司	製造，加拿大	15加元	100%	100%	-	-
PT.Enecal Indonesia	印尼，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印尼	6,000,000美元	95%	95%	5%	5%
華油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100%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益		非控股權益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PT CIPTA NIAGA GEMILANG(i)	印尼，有限責任公司	油氣勘探及開採，印尼	12,000,000,000印尼盾	92.86%	92.86%	7.14%	7.14%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中外合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董事認為，上表列載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收入、除所得稅前溢利有重大貢獻或持有本集團資產之重大部分。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二日，QUINTUS OIL&GAS PTE.LTD.以現金代價29,428,800,000印尼盾（相當於人民幣13,756,000元）收購了PT CIPTA NIAGA GEMILANG（「CNG」）95%的股權。CNG主要從事油氣勘探及開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印度尼西亞能源和礦產資源部宣佈CNG與一名獨立第三方PT RUKUN RAHARJA TBK（「RUKUN」）聯合成功中標，獲得印度尼西亞賈邦登加油氣區塊的勘探和開發權，有效期為30年。因該收購，價值人民幣16,145,000元的未探明儲量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內確認及呈列。
- (ii) 重大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並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b) 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名單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計量方法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疆博塔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24%	24%	權益法

(c) 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名單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計量方法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SSAM	加納，有限責任公司	製造，加納	60%	60%	權益法

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交易日期」)起，本集團將SSAM列作合營企業而非附屬公司入賬。

有關由附屬公司轉變為合營企業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27(d)。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項目材料及消耗品	496,255	545,497
在進行工作量	128,686	195,026
	624,941	740,523
減：存貨撥備	(95,819)	(83,940)
	529,122	656,583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經營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501,99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49,238,000元)。

存貨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3,940)	(79,879)
撥備	(12,988)	(6,126)
核銷	-	2,558
匯兌差額	1,109	(4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5,819)	(83,9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a)	821,059	1,131,211
減：減值損失	(169,489)	(174,257)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651,570	956,954
應收票據(a)	706	59,518
減：減值損失	(6)	(70)
應收票據淨額	700	59,448
	652,270	1,016,402

附註：

(a)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584,939	761,148
六個月至一年	20,619	93,490
一年至兩年	29,335	56,605
兩年至三年	14,232	81,260
超過三年	172,640	198,226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821,765	1,190,729
減：減值損失	(169,495)	(174,327)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值	652,270	1,016,402

(b) 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擔保，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6(a)(i)、(d)(i)。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向供應商墊款	81,957	89,171
預付稅項	107,927	63,059
減：撥備	(3,526)	(3,576)
非金融資產總值	186,358	148,65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103	56,5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款項(附註30(b))	37,752	38,053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a)	12,273	–
減：減值損失	(5,179)	(4,438)
金融資產總值	101,949	90,158
即期金融資產總值	288,307	238,812
非即期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98	11,723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a)	–	11,448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b)	10,783	10,624
減：減值損失	–	(291)
金融資產總值	22,681	33,504
非即期金融資產總值	22,681	33,504
總計	310,988	272,316

附註：

- (a) 向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以8%的年利率計息。貸款到期日進一步延期至報告日之前的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而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 (b) 向潛在業務合作夥伴提供的貸款不計息，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a)	36,165	22,4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手頭現金	1,116	1,928
— 銀行存款	388,114	301,252
	389,230	303,180
	425,395	325,590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為持作投標或履行油田服務項目之擔保，擔保將於投標或合同完成後解除。
- (b) 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88,66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74,524,000元）。人民幣不可隨意兌換成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換算成其他貨幣。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5,000,000	3,219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53,776	1,178
加：新發行普通股(a)	100,000	69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3,776	1,247

- (a)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10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發並以每股0.25港元發行，因此確認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約為人民幣69,000元及人民幣21,827,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其他儲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a)	(148,895)	(148,89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b)	217,320	210,449
法定儲備(c)	93,035	92,325
資本儲備	209,850	209,85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9,247)	(12,328)
	362,063	351,401

附註：

(a)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根據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於聯交所上市的本集團重組（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完成）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所支付的代價總額。

(b)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將依據購股權計劃持續考慮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人士，以更好地實現長效人才激勵。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185,300,000份購股權，以按行使價0.25港元認購185,3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起計三年內獲平均歸屬，並可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本公司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該等購股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其他儲備(續)

附註：(續)

(b)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於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尚可行使購股權數目如下：

授出日期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已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尚未行使購股權	尚未行使購股權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	0.49	130,000	98,668	98,668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二零二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0.74	60,000	58,300	58,30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五日	0.53	37,000	37,000	37,000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三三年三月三十日	0.25	185,300	185,300	185,300
總計		0.42	479,750	379,268	379,268
於年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				5.41年	6.41年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每份購股權之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每份購股權之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0.42	379,268	1.08	221,818
已授出	-	-	0.25	185,300
已沒收	-	-	3.53	(1,800)
屆滿	-	-	4.69	(26,0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	0.42	379,268	0.42	379,26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開支總額為人民幣6,87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257,000元)，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其他儲備(續)

附註：(續)

(c)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3,509
轉撥	8,81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2,325
轉撥	7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035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組織章程，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比例轉撥其年度法定淨利潤（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至法定儲備基金賬戶。倘該等儲備基金結餘達到該等實體註冊股本的50%，則可選擇任何進一步轉撥。法定儲備基金可獲動用，以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經適當批准後用以增加資本。然而，除用以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外，該等法定儲備基金於動用後必須維持在註冊股本25%的最低水平。此儲備不可分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借款：		
— 銀行貸款，有抵押(a)	69,466	31,352
— 自第三方的貸款，有抵押(b)	95,158	99,150
— 自第三方的貸款，無抵押(c)	5,751	7,611
	170,375	138,113
減：		
長期借款非即期部分：		
— 銀行貸款，有抵押(a)	23,522	29,425
— 自第三方的貸款，有抵押(b)	31,552	40,170
— 自第三方的貸款，無抵押(c)	—	7,611
長期借款非即期部分	55,074	77,206
長期借款即期部分	115,301	60,907
短期借款：		
— 銀行貸款，有抵押(d)	393,000	292,319
— 銀行貸款，無抵押(e)	20,000	29,984
— 自第三方的貸款，有抵押(f)	20,000	15,000
— 自第三方的貸款，無抵押(g)	23,000	18,000
	456,000	355,303

附註：

(a) 長期有抵押銀行貸款包括：

- (i) 人民幣67,5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8,500,000元)的貸款以5.5%(二零二三年：6.0%)的年利率計息，並以收取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的權利作為抵押。
- (ii) 人民幣1,96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852,000元)的貸款按三個月掉期利率加每年3.5%(二零二三年：三個月掉期利率加3.5%)計息，並以使用權資產及本公司提供的擔保作抵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利率為2.97%(二零二三年：3.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借款(續)

附註：(續)

- (b) 本集團來自第三方金融機構的長期有抵押貸款以介乎4.49%至7.81%(二零二三年：5.80%至7.81%)的利率計息，並以賬面值人民幣144,30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2,988,000元)的若干機器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擔保作抵押。
- (c) 本集團來自第三方的長期無抵押貸款以10%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二三年：12.5%)。
- (d) 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包括：
 - (i) 合共人民幣10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7,900,000元)的貸款以介乎5.00%至5.50%(二零二三年：6.00%)的年利率計息，並收取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的權利作抵押。
 - (ii) 合共人民幣85,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9,852,000元)的貸款以介乎3.05%至5.26%(二零二三年：3.35%至5.26%)的年利率計息，由第三方擔保公司作擔保，並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供反擔保。
 - (iii) 合共人民幣208,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4,567,000元)的貸款以介乎2.30%至4.50%(二零二三年：3.65%至5.45%)的年利率計息，並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e) 本集團的短期無抵押銀行貸款按介乎1.50%至4.60%的利率(二零二三年：2.31%至4.60%)計息。
- (f) 本集團向第三方機構取得的短期有抵押貸款按年利率5.10%(二零二三年：5.45%)計息，並由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以人民幣17,9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38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質押提供擔保。
- (g) 本集團來自第三方的無抵押貸款以6%(二零二三年：8%)的年利率計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借款(續)

附註：(續)

(h) 本集團的借款風險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594,409	490,564
浮動利率借款	31,966	2,852
	626,375	493,416

(i)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固定利率借款	1.50%至10.00%	2.31%至12.50%
浮動利率借款	2.97%至3.20%	3.88%

(j) 本集團借款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18,658	482,953
美元	5,751	7,611
新加坡元	1,965	2,852
	626,375	493,4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借款(續)

附註：(續)

(k) 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71,301	416,210
一年至兩年	53,002	68,704
兩年至五年	2,072	8,502
	626,375	493,41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其部分使用權資產和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作抵押。已質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1,966	2,85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67,500	56,400

17.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373,975	562,231
六個月至一年	48,836	47,066
一年至兩年	44,567	60,353
兩年至三年	19,832	27,962
三年以上	70,175	79,841
	557,385	777,4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及福利	91,270	109,461
其他應付稅項	31,685	26,998
其他應付款項－關連方	14,872	14,87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2,995	5,084
其他應付款項	48,390	48,866
	189,212	205,281

1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不計及相同稅務權區內有關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租賃負債	稅項虧損	資產減值	未變現 利潤*	應計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609	49,237	40,250	23,153	2,661	119,910
(扣除自)/計入利潤表	(1,462)	(8,522)	6,763	(491)	1,657	(2,055)
貨幣換算差額	-	-	(88)	88	313	31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147	40,715	46,925	22,750	4,631	118,168
(扣除自)/計入利潤表	(221)	(10,776)	3,158	(1,167)	(423)	(9,429)
貨幣換算差額	-	1,554	(400)	(632)	(234)	28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26	31,493	49,683	20,951	3,974	109,027

* 與未變現利潤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乃主要來自於集團內轉讓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之未變現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遞延所得稅(續)

(a)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不計及相同稅務權區內有關結餘抵銷)如下:(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加速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若干附屬 公司未匯出 盈利的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收購 附屬公司的 估值增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609	66	22,183	3,543	30,401
(扣除自)/計入利潤表	(1,840)	(66)	715	(189)	(1,38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769	-	22,898	3,354	29,021
計入利潤表	(69)	-	(1,392)	(205)	(1,6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0	-	21,506	3,149	27,355

* 與若干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乃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預期用作日後股息派發的累計利潤。根據該等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的地方稅務條例，該等附屬公司在宣派或派付股息時，將須對該等股息徵收預扣稅。

(b) 未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詳情如下：

- (i)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會在可能透過未來可徵稅利潤實現相關稅項利潤之情況下確認稅項虧損結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159,30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7,720,000元)，有關虧損金額為人民幣911,50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95,412,000元)，該虧損金額可予結轉，以應對未來可徵稅收入及將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四年期間屆滿。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若干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合共約人民幣665,7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82,441,000元)的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33,32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4,124,000元)，因其認為未匯出盈利將保留於相關附屬公司，以供日後投資及擴張活動之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038)	226
由附屬公司轉撥至合營企業之收益(附註27(d))	-	9,434
其他	4,707	2,637
	1,669	12,297

21.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509,704	504,127
住房福利	18,774	18,192
退休金成本*	84,585	80,49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15)	6,871	8,257
福利及其他開支	21,567	16,143
	641,501	627,213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供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董事	2	2
非董事個人	3	3
	5	5

該等年度已付及應付本集團最高薪酬人士中非董事個人的總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3,045	2,77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353	1,003
退休福利及其他	360	385
	4,758	4,160

薪酬介乎下列組別：

薪酬組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3	3

附註：於釐定薪酬組別時並無考慮以股份為基礎的非現金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185)	(1,754)
銷售稅及附加費	8,300	4,627
折舊		
— 使用權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附註7)	4,676	11,817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49,284	58,04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1,279	1,314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050	3,050

23.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927	744
融資活動之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0)	58
融資收入	1,797	802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20,272)	(22,860)
— 租賃負債	(864)	(1,345)
— 其他借款	(6,600)	(3,534)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5,266)	(4,209)
融資成本	(33,002)	(31,948)
融資成本淨額	(31,205)	(31,1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a)	9,245	12,097
遞延所得稅	7,763	675
所得稅開支	17,008	12,772

附註：

(a) 即期所得稅

- (i)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就法定財務申報目的而言之利潤為基準，並經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後而計提撥備。法定所得稅按單一實體基準評估，依彼等之經營業績而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於中國西部地區成立的附屬公司獲稅收寬減，優惠稅率為15%，而於中國成立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新加坡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7%稅率繳納新加坡利得稅（二零二三年：17%）。
- (iv) 於哈薩克斯坦成立的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0%。所有於哈薩克斯坦境內產生的業務收入均須繳納所得稅，並獲減免可扣除的稅務開支（二零二三年：20%）。
- (v) 於加拿大成立的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二零二三年：25%）。
- (vi) 其他地方產生的利得稅按該等溢利產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所得稅開支(續)

附註：(續)

- (b) 有關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的所得稅與採用適用於綜合實體利潤之加權平均稅率計算之可能出現的理論金額之差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46,577)	21,550
按各個國家的國內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金	(45,402)	11,732
就課稅而言不可扣減的開支	12,870	681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對應佔投資業績的影響	(656)	193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6,967)	(19,201)
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	57,163	18,717
與未匯款保留盈利有關的預扣稅	-	715
研發支出加計扣除	-	(65)
所得稅開支	17,008	12,772

2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26.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乃以本公司擁有人的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256,231)	16,74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953,776	1,923,556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131)	0.0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6. 每股(虧損)/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經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獲轉換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一大類可攤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

由於該等購股權經調整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年均市場價，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計入已發行購股權。因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購股權並未產生攤薄影響，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27.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產生的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46,577)	21,55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費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22)	49,284	58,043
— 使用權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附註7、22)	4,676	11,81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1,279	1,3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附註22)	(1,185)	(1,754)
由附屬公司轉變為合營企業之收益(附註27(d))	—	(9,43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所得股息收入	(889)	—
使用權資產減值損失	1,51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13,503	—
存貨撇減及預付款撥備	12,961	4,751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53,725	46,83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附註20、23)	3,168	(284)
利息收入(附註23)	(1,927)	(744)
借款及租賃利息開支(附註23)	27,736	27,7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1)	6,871	8,257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收益)/虧損淨額	(2,625)	1,317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99,119	(113,82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	283,560	90,997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1,351)	(5,767)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14,557)	43,944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7,595)	(31,196)
經營產生現金淨額	40,692	153,5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非控股權益通過收購土地使用權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注資人民幣1,700,000元。

(c) 淨債項對賬

(i) 淨債項分析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230	303,180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571,301)	(416,210)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55,074)	(77,206)
租賃負債	(13,626)	(24,221)
淨債項	(250,771)	(214,457)
現金及流動投資	389,230	303,180
總債項－固定利率	(608,035)	(514,785)
總債項－浮動利率	(31,966)	(2,852)
淨債項	(250,771)	(214,4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現金流量資料(續)

(c) 淨債項對賬(續)

(ii) 淨債項變動

	其他資產		融資活動負債		總計
	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到期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一年後 到期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淨債項	277,536	(499,548)	(43,035)	(28,061)	(293,108)
現金流量	22,856	26,916	11,970	11,887	73,629
租賃變動	-	-	-	(7,568)	(7,568)
外匯調整	2,788	(58)	-	(479)	2,251
應計利息開支	-	(6,866)	-	-	(6,866)
由附屬公司轉變為合營企業 (附註27(d))	-	-	9,887	-	9,887
將金額重新分類至即期部分	-	63,346	(63,346)	-	-
融資費用及按金預付款項	-	-	7,318	-	7,31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項	303,180	(416,210)	(77,206)	(24,221)	(214,457)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淨債項	303,180	(416,210)	(77,206)	(24,221)	(214,457)
現金流量	91,734	47,218	(185,095)	7,125	(39,018)
租賃變動	-	-	-	3,396	3,396
外匯調整	(5,684)	(34)	-	74	(5,644)
應計利息開支	-	(1,244)	-	-	(1,244)
將金額重新分類至即期部分	-	(201,031)	201,031	-	-
融資費用及按金預付款項	-	-	6,196	-	6,19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項	389,230	(571,301)	(55,074)	(13,626)	(250,7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現金流量資料(續)

(d) 由附屬公司轉變為合營企業時處置的現金

根據SSAM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決議案，董事會共有六名成員，每名股東有權委任三名董事。因上述安排，本集團的董事認為，Cornerstone Business PTE. LTD.(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與另一名股東共同控制SSAM。

於交易日，SSAM的相關財務資料及由附屬公司轉變為合營企業的收益計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165
使用權資產	2,144
存貨	9,84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5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13
資產總值	68,236
借款	(18,430)
非即期租賃負債	(1,537)
應付賬款	(45,024)
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6,613)
負債總額	(81,604)
SSAM的淨資產賬面值	(13,368)
非控股權益	(3,039)
應佔本集團淨資產	(10,329)
已收或應收代價	-
於SSAM的保留投資的公平值	-
外幣折算儲備轉撥至虧損	895
由附屬公司轉變為合營企業之收益	(9,4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或有負債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時而會發生索償或其他法律程序。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預期除已於財務報表中撥備外，不存在任何或有負債將構成重大負債的事項。

29. 承擔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235	17,486
勘探及評估	42,458	46,288

30. 關連方交易

除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a)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就僱員提供之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9,260	7,9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884	1,906
退休福利及其他	1,281	1,279
	12,425	11,124

(b)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未償還結餘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12)		
— 合營企業	37,752	38,0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關連方交易(續)

(c) 向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向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附註12)	12,273	11,448

(d) 與關聯方的交易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所載，華油能源(香港)有限公司(「華油能源香港」)與優先股東擁有的若干公司(「非控股股東」)簽訂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華油能源香港就非控股股東行使認購期權。因此，華油能源香港將以轉讓文件的方式從非控股股東收購合共350,000股優先股，總代價為3,200,000新加坡元(「該等交易」)。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二二年完成，代價(相當於人民幣14,872,000元)尚未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263,385	1,256,670
流動資產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3	1,4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	90
總資產	1,263,535	1,258,212
權益及負債		
股本	1,247	1,247
股份溢價	附註(a) 869,853	869,853
其他儲備	附註(a) 430,219	423,348
貨幣換算差額	附註(a) 97,449	85,389
累計虧損	附註(a) (153,265)	(149,736)
權益總額	1,245,503	1,230,101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8,032	28,111
總負債	18,032	28,111
總權益及負債	1,263,535	1,258,21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簽署。

吳東方
董事

李強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45,397)	848,026	415,091	71,542	1,189,262
年內虧損	(4,339)	-	-	-	(4,339)
發行普通股	-	21,827	-	-	21,8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8,257	-	8,257
貨幣換算差額	-	-	-	13,847	13,84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736)	869,853	423,348	85,389	1,228,854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9,736)	869,853	423,348	85,389	1,228,854
年內虧損	(3,529)	-	-	-	(3,5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6,871	-	6,871
貨幣換算差額	-	-	-	12,060	12,06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265)	869,853	430,219	97,449	1,244,2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津貼、實物 利益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吳東方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	1,471	-	75	118	1,664
李強先生	-	1,163	-	50	136	1,349
丁克臣先生*	-	1,641	-	-	393	2,034
非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	488	-	-	25	28	541
陳春花女士	244	-	-	31	27	302
武吉偉先生	229	-	-	-	19	2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強先生	274	-	-	-	19	293
張渝涓女士	274	-	-	-	19	293
馬小虎先生	274	-	-	-	19	293
	1,783	4,275	-	181	778	7,017

*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丁克臣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王國強先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續)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津貼、實物 利益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主席)	-	1,500	-	43	9	1,552
吳東方先生(行政總裁)	-	1,300	-	66	112	1,478
李強先生	-	600	-	47	116	763
非執行董事						
陳春花女士	473	-	-	57	7	537
武吉偉先生	396	-	-	-	3	39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強先生	270	-	-	-	-	270
張渝涓女士	270	-	-	-	-	270
馬小虎先生	270	-	-	-	-	270
	1,679	3,400	-	213	247	5,5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b) 董事退休福利

年內，並無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派付或作出由本集團運作的退休福利，亦無就董事職務或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事務管理的其他服務向董事應付的退休福利(二零二三年：無)。

(c) 董事職務終止福利

年內，並無就董事服務終止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支付或給予任何款項或福利，董事亦無任何應收款項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二零二三年：無)。

(d) 因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年內，並無因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代價，第三方亦無應收代價(二零二三年：無)。

(e) 關於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與該等董事有關聯之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資料

並無關於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聯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二零二三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截至本年度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三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3.1 合併的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可控制的所有實體。倘本集團可透過參與實體的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該實體的可變回報且能夠透過其對該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取消合併入賬。

本集團以購買會計法為業務合併列賬（請參閱附註33.2）。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益，均於合併時沖銷。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的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未變現虧損亦予抵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於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合併利潤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狀況表單獨列示。

(b)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不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於一般情況下，本集團擁有介乎20%至50%的投票權。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見下文附註33.1(d)）入賬。

(c) 合營安排

投資合營安排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資企業，惟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定。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並將其釐定為合資企業。合資企業按權益法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 合併的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d)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被投資方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被投資方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沖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沖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33.8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 合併的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e)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於一間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被收購業務之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本權益；
- 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以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如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倘現金代價任何部分的支付日期延後，未來應付數額會貼現至交易日期的現值。所採用的貼現率為該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根據相若的條款及條件，向獨立融資人獲取相類借款的借款利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數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過去於被收購方持有之權益之收購日期賬面值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投資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賬內。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之全面收入總額，或在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33.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與主要運營決策者獲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方式呈報。主要運營決策者(負責經營分部的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制定戰略決策的本公司行政總裁、副總裁及董事。

33.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之主要營運地區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而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的呈報貨幣人民幣呈報。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以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匯兌盈虧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與借款相關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合併利潤表之「融資成本」內列賬。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按淨額基準於合併利潤表之「其他收入或其他開支淨額」內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5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公司如持有與呈報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中並無任何公司持有通脹嚴重的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報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各利潤表及全面收益表之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之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於合併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因收購境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該境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外幣換算差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

(d) 出售海外業務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貨幣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類為非控股權益，而並不於損益內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並無造成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成本亦可包括由權益轉撥的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符合現金流量對沖的任何收益／虧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列賬，包括預備就擬定用途進行的在建工程所需的興建成本、機器及其他開支以及於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前產生並符合資本化資格的有關借款成本。在建工程乃當有關資產完成並可作其擬定用途時方予以折舊。

如項目相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其成本可妥為計量，則項目之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如適當則當作一項獨立資產確認。替換部分之賬面值已被剔除入賬。其他所有維修保養費用均於彼等所產生的財政期間內在合併利潤表扣除。

倘某資產的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33.8)。

(b) 油氣資產

本集團採用成果法核算其油氣生產活動。根據此方法，開發井、相關配套設備及已探明礦產權益的成本均予以資本化。探井成本在確定該井是否已發現探明儲量前先行資本化為在建工程。探井成本會在確定該井未能發現探明儲量時發生減值。其探井成本通常在完成鑽探後不會按資產列示多於一年，除非(i)該井已發現足夠數量的儲量以證明其作為生產井的完井性(倘作出所需資本開支)；(ii)額外探井的鑽井正在進行中或近期已確定計劃；或(iii)正在開展其他活動，以充分推進儲量評估以及該項目的經濟和運營可行性。所有其他勘探成本(包括地質學及地球物理學成本、其他乾井成本及勘探或使用石油及天然氣的年度租金)於產生時支銷。已探明油氣資產的資本化成本根據產量及儲量採用生產單位法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7 無形資產

(a) 計算機軟件

獲得的計算機軟件按購買時產生的成本及使該特定軟件可供使用所需的成本為基準予以資本化。

(b) 技術

本集團的技術資產來自來本集團的研究開發活動。僅設計、開發及應用技術直接應佔開發成本於符合下列標準時，方會確認為無形資產：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專利並將之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專利；
- 可證實該專利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現有專利；及
- 專利在開發期內應佔的支出能可靠計量。

資本化為部分專利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材料成本、專利開發員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相關生產成本。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先前已確認為費用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c) 許可權

單獨獲得的許可權按歷史成本列賬。業務合併獲得的授權於收購日期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可使用年期有限，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8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測試。其他資產須於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入賬。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元)之最低水平歸類。當有任何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出現減值損失，則會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審閱。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損失之程度。

33.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將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實體就管理金融資產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的業務模型。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就於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的投資而言，其收益及虧損之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步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b) 確認及取消確認

金融資產的一般買賣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經到期或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有關金融資產便會取消確認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持有資產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有關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取消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中呈列。減值損失於損益表中呈列為獨立細列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倘持有資產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金融資產，而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該等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惟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確認。當金融資產被取消確認時，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則於損益表中呈列為獨立細列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資產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標準，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將淨額於產生的期間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權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於取消確認投資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之權益投資的減值損失(及減值損失轉回)不會因公平值的其他變動而獨立呈報。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自應收款項首次確認起確認預期整個存續期虧損。

33.10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用作提供油田服務及銷售的項目材料、消耗品及在建工程。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在建工程的成本包括項目材料、直接勞動力、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基於正常營運能力)。其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33.11 貿易應收賬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貿易應收賬款初始以無條件的交易價格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賬款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對貿易應收賬款的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及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請分別參閱附註33.9及附註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通量而易於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很少的投資。

33.13 股本

股本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應佔成本增幅於權益列示為自所得款項扣除稅項之扣減。

33.14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之責任。如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初始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3.15 借款

借款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後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借款隨後計入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差額,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在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發生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有關的融資期限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之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6 借款成本

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可直接分配至購買、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該等資產需要有其一定時間預備自用或出售，當資產大致可預備投入作自用或可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即停止撥充資本。

特定借款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會自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33.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合併利潤表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有待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間之暫時差異悉數計提。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產生，則不予確認。倘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則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中。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還時適用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以抵銷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的情況下確認。

倘公司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於海外業務之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予互相抵銷。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將予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8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僱員直至報告期末之服務獲確認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年假)並按結算有關負債之預期金額計量。負債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b) 離職後責任

本集團多項離職後計劃，均為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多個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對該等僱員退休的退休金負責。本集團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無義務提供其他退休後福利。中國境外國家實體的僱員獲各政府資助的其他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保障。

(ii)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加政府資助的多個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特定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就該等基金而言，本集團的責任只限於在各期間作出供款。非中國僱員不受該等住房福利保障。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8 僱員福利(續)

(c)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本集團實行一項以權益償付、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於該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換取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照所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挽留實體僱員至特定時段)；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規定僱員於指定期間保留或持有股份)。

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中。開支的總金額在歸屬期間內確認，歸屬期間指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獲達成的期間。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本集團在合併利潤表確認對原估計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於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時入賬「其他儲備」的相關金額也重新分類為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對附屬公司業務的注資。所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間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9 股息收入

股息於確定有權收取款項時於損益確認。

33.20 租賃

在本集團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租賃應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然而，對於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本集團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部分視為單一租賃部分，而並無將兩者區分入賬。

租賃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按現值基準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最初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本集團預期應支付的餘值擔保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0 租賃(續)

- 購買權的行使價，前提是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內。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進行特定於租賃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保持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0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一些機器及設備及小型辦公傢俱。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

售後租回交易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評估售後租回交易是否構成本集團的一項銷售行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1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須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股息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3.22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除以以下項目後計算得出：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普通股)；及
- 除以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數字，以計及：

- 利息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的任何其他變動；及
- 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應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3 關聯方

倘屬以下人士，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及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b) 倘該人士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實體之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為組成部分之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4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於(或隨著)履約責任完成時(即相關特定履約責任的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個別貨品或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考相關履約責任完成的進展情況隨時間確認：

- 客戶同時收取並消耗因本集團履約而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增加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向本集團產生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過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款項)而須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的責任。

涉及同一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合約中包含多項履約義務(包括交易價格的分配)

對於一份合約中同時包含一項以上履約義務、鑽井、完井及油藏服務的合約，本集團按照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4 客戶合約收益(續)

基於每項履約義務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應在合約開始時確定。單獨售價代表本集團向客戶出售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時所單獨採用的價格。倘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獲得，本集團使用適當的方式進行估計使得最終分攤到各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反映出本集團因向客戶轉移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回的代價。

SPT **SPT Energy Group Inc.**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